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三年六月

目 录

释义	1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3
(一) 替代品带来的风险	3
(二) 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3
(三) 供应商集中带来的风险	3
(四) 管理权过于集中的风险	3
第一节 基本情况	5
一、公司基本情况	5
二、本次挂牌情况	5
(一) 挂牌股票情况	5
(二) 股票限售安排	6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7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7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7
(二) 主要股东情况	7
五、历史沿革	8
(一) 有限公司的设立	8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缴付第二期出资	8
(三) 有限公司变更住所、经营范围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9
(四) 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及增加注册资本	10
(五) 有限公司缴足实收资本	10
(六) 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住所、第三次股权转让及变更经营范围	11
(七) 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11
(八) 股份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12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3
(一) 董事基本情况	13
(二) 监事基本情况	14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5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16
(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
(二)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	16
(三) 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7
(四) 资产评估机构：北京湘资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7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8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18
(一) 主营业务情况.....	18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18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19
(一) 组织结构.....	19
(二) 主要运营流程.....	19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20
(一) 公司主要技术.....	20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21
(三)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22
四、公司员工情况	23
(一) 员工结构.....	23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25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25
(一) 销售情况.....	25
(二) 采购情况.....	27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28
(四) 公司与外协厂商合作情况.....	29
六、商业模式	29
(一) 生产模式.....	30
(二) 采购模式.....	31
(三) 盈利模式.....	31
(四) 研发模式.....	32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33
(一) 行业概况.....	33
(二) 行业发展现状.....	35
(三) 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容量.....	37
(四) 行业进入壁垒.....	38
(五) 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39
(六)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41
(七) 行业风险特征.....	44
第三节 公司治理	4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5
(一)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5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6
(三) 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8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4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49
四、公司独立情况	49
(一) 业务独立.....	49
(二) 资产独立.....	49
(三) 人员独立.....	49
(四) 财务独立.....	50
(五) 机构独立.....	50
五、同业竞争	50
(一) 同业竞争情况.....	50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51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5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1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51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52
(三)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52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52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53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53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53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54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54
(一) 资产负债表.....	54
(二) 利润表.....	56
(三) 现金流量表.....	57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59
二、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61
(一) 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61
(二) 合并报表范围.....	61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 润的影响	61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61
(二) 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71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71
(一) 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71
(二) 期间费用分析.....	76
(三) 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79
(四)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79
(五) 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80
五、财务状况分析	81
(一) 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82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93
(三) 股东权益情况.....	97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97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97
(二) 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98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 要事项.....	100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00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 配政策.....	100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00
(二) 公司最近二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101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01
十、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02
十一、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的评估及内部管理机制	102
(一) 替代品带来的风险.....	102
(二) 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102
(三) 供应商集中带来的风险.....	103
(四) 公司治理的风险.....	103
(五) 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104
(六) 人才缺乏的风险.....	104
十二、公司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04
(一) 公司定位和发展战略.....	104
(二) 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0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07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07
二、主办券商声明	108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09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10
五、评估机构声明	111
第六节 附件.....	112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 慧峰仁和	指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身“北京慧峰仁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 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标准煤	指	具有统一的热值标准，亦称煤当量；我国规定每千克标准煤的热值为 7,000 千卡。
EMC	指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
旋转暖风器、 旋转暖风系统	指	固定式暖风器的替代品，可以在暖风器不通蒸汽，暂停运行时，将暖风器传热管束旋转到与风向成水平的角度，以减少暖风器非投运期的风道阻力，降低风机电耗；在暖风器投运时，暖风器传热管束可旋转到与风向垂直的角度，使原加热蒸汽及疏水系统等功能不变。
防磨防腐处理技术	指	采用国外先进防磨蚀材料，通过改进现有喷涂工艺和方法，研发出系统的制造方案，并通过实验攻关而成。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替代品带来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旋转暖风系统”是针对现有固定式暖风器存在的弊端改造设计而成，其能够满足机组长期高效运行的需求，从而达到高效节能的目的。市场上会有其他型号的替代品出现，替代品将限制公司产品售价以及获利能力的提高。

（二）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88、2.95，速动比率分别为 1.43、2.48，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表明公司短期偿债风险较高。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负债规模有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有较大规模的增长，存在一定的偿债风险。

（三）供应商集中带来的风险

由于公司与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长期合作，以及公司销售设备的特殊性，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的主要采购商均为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占公司年采购金额的 44.12%和 53.13%。因此，公司面临供应商过于集中的风险。

（四）管理权过于集中的风险

本公司控股股东郭立明持有公司 80%的股份，对公司拥有绝对控制权，此外，郭立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且是公司董事会五名成员中唯一的一位内部董事。报告期内，虽然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但仍

不能排除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从而使得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董事会不能充分行使决策权和执行权等，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害。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Huifengrenh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郭立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9年7月14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2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6,000,000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18号A座408

邮编：100176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张樱

所属行业：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依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C35专用设备制造业（依据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标准）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不含小汽车）；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主营业务：自主提供电厂整体节能改造方案以及部分设备节能改造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430249

股票简称：慧峰仁和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6,000,000股

挂牌日期：【】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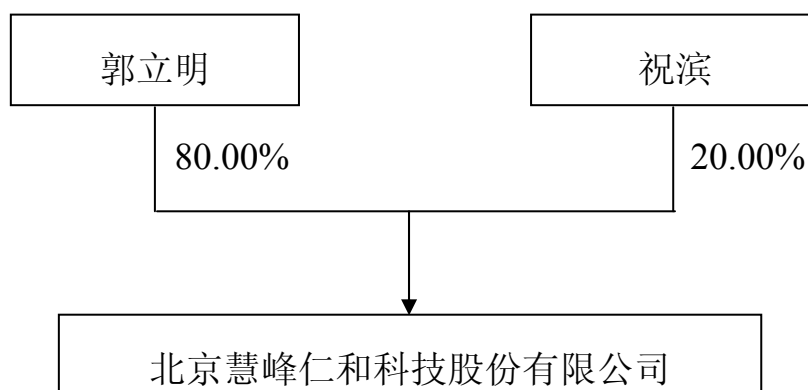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股东出具承诺，承诺将按照上述规定履行股份锁定义务。除此之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自然人郭立明目前持有公司 80% 的股份，为公司最大的股东。郭立明现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因此认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没有发生过变化。

郭立明女士，董事长、总经理，出生于 1969 年 0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电力大学，获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1 年-2002 年在东北电力设计院工作；2002 年-2009 年在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工作；2009 年投资设立北京慧峰仁和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改制后任董事长、总经理，任期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二）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股东性质
郭立明	4,800,000	80%	净资产折股	2012.3.18	自然人股东
祝滨	1,200,000	20%	净资产折股	2012.3.18	自然人股东
合计	6,000,000	100%	/	/	/

本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历史沿革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2009年7月，郭立明、何宇君共同出资成立北京慧峰仁和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之前身，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并获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9年7月14日颁发的注册号为11010801209062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北京慧峰仁和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分两期缴付出资，首期缴付出资40万元。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 方式	设立时缴付情况		分期缴付情况	
			数额(万元)	出资时间	数额(万元)	期限
郭立明	50	货币	20	2009.7.13	30	2011.7.12
何宇君	50	货币	20	2009.7.13	30	2011.7.12
合计	100	货币	40		60	

2009年7月13日，北京东胜瑞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经就上述出资事项出具了东胜瑞阳验字[2009]第Q170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有限公司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40万元已经全部到位。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缴付第二期出资

2009年10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郭立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待缴的10万元出资转让给袁红梅；同意股东何宇君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实缴的20万元出资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立明；同意何宇君分别向滕晓红、袁红梅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公司待缴的20万元出资、10万元出资；并同意相应修改有限公司章程。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当事人已于同日分别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

2009年10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由郭立明、袁红梅、滕晓红组成的新一届股东会，同意增加有限公司实收资本60万元，由郭立明货币出资20万元、袁红梅货币出资20万元、滕晓红货币出资20万元。经北京中永勤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的中永勤验字{2009}第09A243968号《验资报告》显示，有限公司已于2009年10月21日前收到郭立明、滕晓红、袁红梅缴纳的上述60万元出资。此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郭立明	60	60%	货币
2	袁红梅	20	20%	货币
3	滕晓红	20	20%	货币
合计		100	100%	货币

上述股权转让、变更股东及缴付第二期出资事宜，有限公司已经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颁发的新营业执照。

（三）有限公司变更住所、经营范围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4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1）将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八里庄 69 号东楼 103 室”；（2）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3）同意股东袁红梅将其持有的公司 20 万元出资转让给股东郭立明；（4）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内容。

袁红梅、郭立明已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股权转让价格为 20 万元。

此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郭立明	80	80%	货币
2	滕晓红	20	20%	货币
合计		100	100%	货币

有限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于 2010 年 5 月 4 日颁发的新营业执照。

（四）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及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7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1）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220万元；（2）变更后的出资情况为：郭立明出资400万元，其中200万元于2010年7月7日前缴足，2012年7月6日前缴足剩余的200万元；滕晓红出资100万元，其中20万元于2010年7月7日前缴足，2012年7月6日前缴足剩余的80万元；（3）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节能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4）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内容。

根据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汇验海字[2010]65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7月7日止，有限公司已经收到郭立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20万元。此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 方式	实际缴付		分期缴付	
			数额(万元)	出资时间	数额(万元)	期限
郭立明	400	货币	200	2010.7.7	200	2012.7.6
滕晓红	100	货币	20	2009.7.13	80	2012.7.6
合计	500		220		280	

有限公司已经办理完毕上述变更事宜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于2010年7月8日颁发的新营业执照。

（五）有限公司缴足实收资本

2010年8月19日，有限公司股东郭立明、滕晓红分别向有限公司缴纳应分期缴付的出资200万元、80万元。上述出资已由北京捷丰汇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捷汇验海字（2010）796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此时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1	郭立明	400	80%	货币
2	滕晓红	100	20%	货币
合计		500	100%	货币

有限公司已经就上述缴足实收资本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颁发的新营业执照。

（六）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住所、第三次股权转让及变更经营范围

2011 年 12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如下事项：（1）股东滕晓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0 万元出资转让给祝滨；（2）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 18 号 A 座 408”；（3）经营范围变更为“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专业承包”；（4）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内容。

滕晓红、祝滨已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双方约定股权转让价格为 100 万元。

此时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郭立明	400	80%	货币
2	祝滨	100	20%	货币
合计		500	100%	货币

有限公司已经于 2011 年 12 月 8 日办理完毕上述变更事宜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

（七）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2 年 3 月 17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审字[2012]1-2582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6,019,430.08 元人民币。2012 年 3 月 17 日，北京湘资国际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湘资国际评字[2012]第 019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 2012 年 1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603.81 万元。

2012年3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以2012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于2012年3月17日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有限公司以2012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600万股，每股一元，公司注册资本600万元。各股东以各自所持有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作为在股份公司的持股比例。

2012年3月28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信验字[2012]第1-002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1月31日，公司全体股东已将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为公司股本600万股，每股一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3月31日公司取得股份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12090624。公司住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18号A座408，注册资本600万元，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不含小汽车）；专业承包。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郭立明	480	80%	净资产
2	祝滨	120	20%	净资产
合计		600	100%	

（八）股份公司变更经营范围

2012年9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变更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不含小汽车）；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并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内容。

股份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变更事宜之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局颁发的新营业执照。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郭立明女士，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宋景东先生，董事，出生于1968年4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水利电力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1991年7月-1997年7月在东北电力学院动力工程系担任辅导员。1997年7月-2001年7月在东北电力学院动力工程系担任专任教。2001年7月-2007年5月在东北电力大学研究生部担任招生就业办公室主任。2007年5月至今在东北电力大学学科建设办公室担任副主任。2012年3月31日公司改制后任公司董事，任期2012年3月18日至2015年3月17日。

李华民先生，董事，出生于1969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电力学院，获电厂热能动力工程专业学士学位。1991年7月-1993年3月在赤峰市元宝山发电厂从事金属检验工作；1993年3月-1998年7月在赤峰市元宝山发电厂从事锅炉检修及管理工作；1998年7月-1999年9月在天津华能杨柳青发电厂从事三期扩建工程工作；1999年9月-2000年7月在天津华能杨柳青发电厂从事锅炉检修及管理工作；2000年7月至今任安生部主任助理，2012年3月31日公司改制后任董事，任期2012年3月18日至2015年3月17日。

竺晔女士，董事，出生于196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获学士学位，硕士在读。1990年-1998年在原湖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任涉外部主任；1998年-2000年在原湖南开元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部，参与制定了开元会计师事务所内控流程及审计程序；2000年-2004年任原华寅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04年至今在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主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培训班主任、质量控制部独立复核人，任期2012年3月18日至2015年3月17日。

郑伟先生，董事，出生于1975年2月，中国国籍，毕业于华北电力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1998年9月-2000年4月任职于天津电力公司人力资源部；2000

年 5 月-2001 年 9 月于天津三源电力集团任人力资源部经理；2002 年 6 月-2003 年 6 月于 Future Finance Ltd. (At Wellington of New Zealand)任人力资源部经理；2003 年 7 月-2005 年 5 月就职于于 Electrolux Company (At Auckland of New Zealand)市场和客户服务部；2005 年 6 月-2008 年 5 月于北京博奇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和客户服务部经理；2008 年 5 月-2011 年 3 月担任阿尔斯通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1 年 4 月至今，担任阿法拉伐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担任电力部门经理；2012 年 3 月至今担任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祝滨先生，监事会主席，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学士学位。1990 年 7 月-1993 年 1 月在松和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中日合资）工作；1993 年 1 月-1994 年 1 月在日本国日轻情报系统株事会社工作；1994 年 7 月-1997 年 3 月在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电气工程系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学习，获研究生毕业证，取得工学硕士学位；1997 年 1 月-2001 年 11 月在东北电力学院电力系任讲授，从事教学研究工作；2001 年 11 月至今在长春华信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从事与电力系统相关的软件开发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王雅晶女士，监事，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获硕士学位，后又就读于加拿大圭尔夫大学，获博士学位。1998 至今在中国农业大学任教，任期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史国亮先生，职工监事，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设备工程与管理专业本科毕业。1999 年 9 月-2001 年 7 月在北京金工机械厂担任技术员；2001 年 7 月-2004 年 3 月在北京人民电器厂担任机械工程师；2004 年 3 月-2010 年 7 月在北京蓝爱迪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技术部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在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设计部任职，任期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郭立明女士，本公司总经理，基本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樱女士，本公司董事会秘书，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获学士学位。2010 年 2 月加入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设计部；公司改制后任董事会秘书，任期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张家伦先生，财务负责人，1979 年出生，澳大利亚籍，毕业于 University of Wollongong 获物流硕士学位，后就读于 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获会计硕士学位。2007 年 3 月-2009 年 4 月在 R&T Global Pty Ltd 从事会计工作；2012 年 1 月加入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015 年 3 月 17 日。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5,426,401.10	13,159,527.65
净利润（元）	827,081.75	2,805,961.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7,081.75	2,805,96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34,357.50	1,729,011.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34,357.50	1,729,011.97
毛利率（%）	25.84	22.67
净资产收益率（%）	10.49	46.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9.37	31.2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2	4.36
存货周转率（次）	4.02	1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4	0.56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4	0.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2,175.77	3,866,931.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45	0.77
总资产（元）	17,197,965.44	11,131,859.21
股东权益合计（元）	8,295,096.79	7,468,015.04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元）	8,295,096.79	7,468,015.04
每股净资产（元）	1.38	1.49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1.38	1.49
资产负债率（%）	51.77	32.91
流动比率（倍）	1.88	2.95
速动比率（倍）	1.43	2.48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传 真：（010）65185311

项目负责人：陈翔

项目组成员：孙磊、邬旭东、高晓春、尹笑瑜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晓松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C 座 13 层

联系电话：（010）88393823

传 真：（010）88393837

经办律师：邱清荣、熊希哲

（三）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吴卫星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楼

联系电话：（010）82800890

传 真：（010）82800107

经办注册会计师：徐玉英、董培兴

（四）资产评估机构：北京湘资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振廷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国英园1号楼12层1218室

联系电话：（010）66553366

传 真：（010）6655338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郭颀、彭文恒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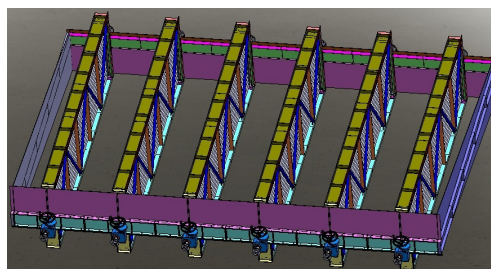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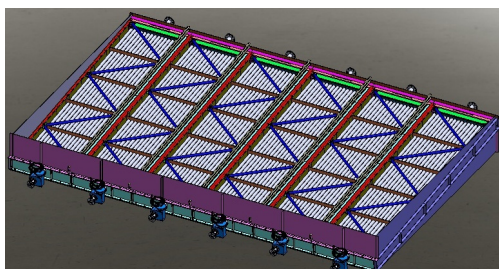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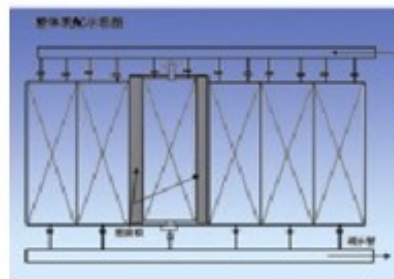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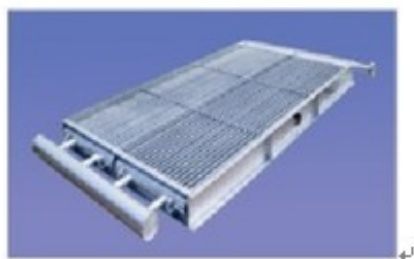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自主提供电厂整体节能改造方案以及部分设备节能改造。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自主提供电厂整体节能改造方案以及部分设备节能改造，其中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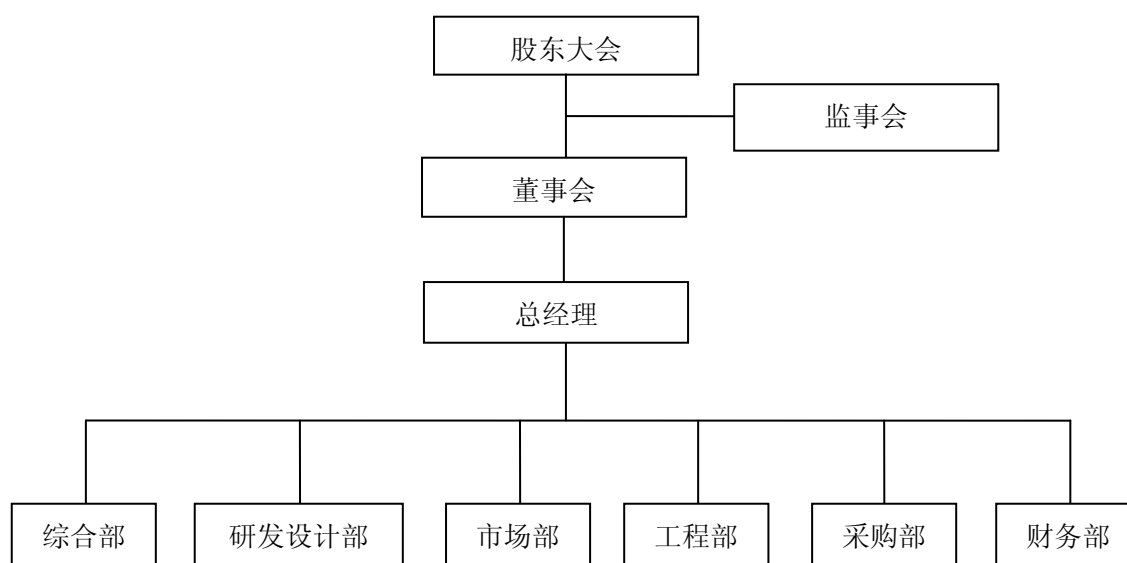
- 1、旋转型锅炉暖风器
- 2、金属设备的表面防磨防腐处理技术
- 3、空气预热器刷式密封
- 4、磨煤机高效分离装置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效节能型锅炉旋转暖风系统（以下简称“旋转暖风系统”）。冬季锅炉正常运行时，空预器冷端传热元件在低于露点温度时所引起的结露会引发堵灰及腐蚀，堵灰会增加空预器进出口压差，导致空预器漏风率增大、风机电流增大或超限，风机喘振出工作区，严重时影响机组安全运行；此外，传热元件结露堵灰后仅靠蒸汽吹灰器难以吹通，会影响热交换率，排烟温度上升，锅炉效率明显下降；再有，漏风会引起吸风机负荷增加。公司针对现有固定式暖风器出现的问题进行了有针对性的改造设计，“旋转暖风系统”满足机组长期高效运行的要求，其实现的主要功能为：可以在一年的大部分时间内，在暖风器不通蒸汽退出运行时，将暖风器传热管束旋转至与风向成水平的角度，以减少暖风器非投运期的风道阻力，降低风机电耗，达到节能的效果。在暖风器投运时，暖风器传热管束可旋转至与风向垂直的角度，使原加热蒸汽及疏水系统等功能不变。高效节能型锅炉旋转暖风系统可以采用全自动或手动操作方式两种模式运行。旋转暖风系统示意图如下所示：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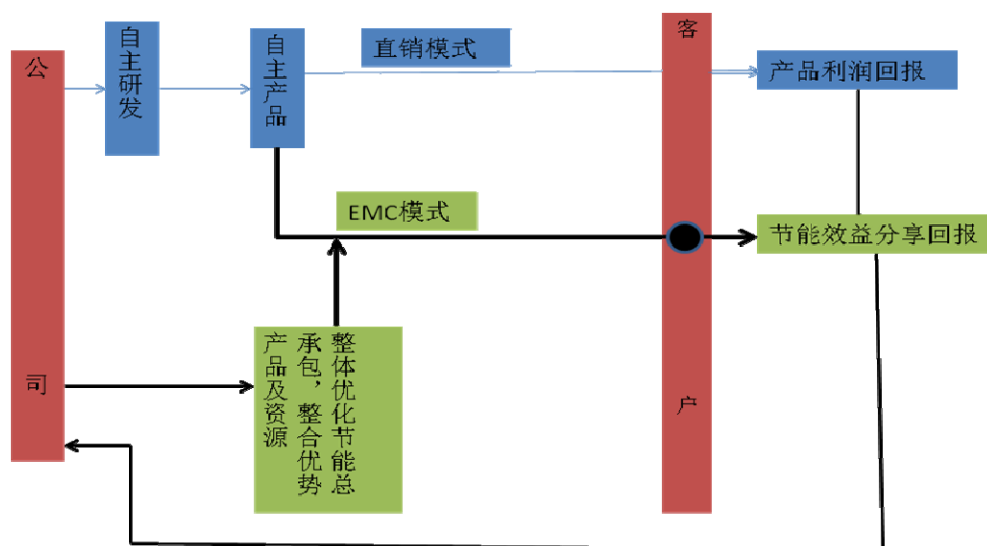


（二）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具备节能服务公司的先天条件，主要业务定位于为客户提供系统整体节能方案和技术服务。主要客户集中在五大发电集团（华能集团、国电集团、华电集团、中电投集团、大唐集团）旗下的电厂，如大唐国际托克托电厂、华能上安电厂、国电吉林江南电厂等。同时，公司拓展了部分其它电力集团的业务，如京能集团、华润集团以及地方的电力集团，如宁夏发电集团、河北建设投资集团等。

公司目前主打产品为旋转型暖风器，该产品节能效果显著，已经得到十几家大型火电厂的使用认可。

公司的运营模式如下图：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公司主要技术

公司的主要技术集中于电力行业发电系统的节能减排设计，提供电厂整体节能改造方案以及部分设备节能改造。

公司目前的主打产品节能旋转暖风系统，是市场中最先出现的传统暖风机的替代品，同时也是市场中最有效的解决了传统暖风机污堵严重、难以清洗、加热管受热不匀、换热效率低、泄漏结冰等问题的产品。此产品首创的旋转密封技术、独创的换热平衡均匀技术、动静连接密封技术、换热原件热胀的自补偿技术为国内的先进水平。

公司处于研发阶段和准备投入市场的产品均为自主研发，其目的和应用定位于解决现有电力发电系统中存在的能源过多消耗和浪费问题。

公司的主要技术为自主研发取得，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

(二)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账面原值 (元)	摊销年限 (年)	账面价值 (元)
财务软件 畅捷通-T3	购买	2012 年 2 月	2,300.00	5	1,878.34
合计			2,300.00		1,878.34

除上述无形资产外，公司还拥有部分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公司目前有 6 项自主研发的实用新型技术专利已获得专利证书，此外，公司还有 1 项自主研发发明专利申请已经被受理。详见下表：

编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日期	专利号\申请号	取得方式	授权日期	权利保护期限
1	实用新型	一种汽轮机密封用汽封体	2011.8.17	ZL201120298453.9	自主研发	2012.10.24	2011.8.17 至 2021.8.16
2	实用新型	一种旋转式空预器密封装置	2011.8.17	ZL201120298451.X	自主研发	2012.5.23	2011.8.17 至 2021.8.16
3	实用新型	一种自动喷涂装置	2011.11.18	ZL201120458526.6	自主研发	2012.8.29	2011.11.18 至 2021.11.17
4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旋转暖风器	2011.12.19	ZL201120532060.X	自主研发	2012.8.22	2011.12.19 至 2021.12.18
5	实用新型	一种磨煤机煤粉高效分离装置	2012.09.03	ZL201220442804.3	自主研发	2012.12.19	2012.9.3 至 2022.9.2
6	实用新型	一种新型柔性式薄片齿密封环	2012.09.24	ZL201220487227.X	自主研发	2013.3.20	2012.9.24 至 2022.9.23
7	发明专利	一种磨煤机煤粉高效分离装置	2012.09.03	201210319657.5	自主研发	已受理	-

公司取得软件著作权共 2 项。详见下表：

序号	软件名称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软件著作权登记号	著作权权利期限
1	慧峰仁和旋转暖风器控制软件 V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BJ36014 号	2010-08-20 至 2060-12-31
2	慧峰仁和双金属铝轧片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2010-03-19 至

式翅片管加工软件 V1.0			BJ360013 号	2060-12-31
---------------	--	--	------------	------------

2、固定资产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成新率
运输设备	5 年	202,300.00	41,640.04	160,659.96	79.42%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年	98,672.01	31,258.62	67,413.39	68.32%
合计		300,972.01	72,898.66	228,073.35	75.7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运输设备	帕萨特	5 年	2011.8.25	202,300.00	151,050.72	74.67%
2	办公设备及其他	文件柜	5 年	2010.2.13	10,000.00	4,616.78	46.17%
3	办公设备及其他	传真打印一体机	5 年	2009.10.13	5,035.34	2,165.06	43.00%
4	办公设备及其他	笔记本电脑	5 年	2011.8.25	5,126.50	3,827.78	74.67%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税控装置	5 年	2011.5.30	3,094.02	2,163.21	69.92%
6	办公设备及其他	联想笔记本	5 年	2012.12.12	5,126.50	5,126.50	100.00%

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全国节能服务备案公司

公司是第一批全国节能服务备案公司，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通知》（财建[2010]249 号）和《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资金需求及节能服务公司审核备案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办建[2010]60 号）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组织对节能服务公司进行了审批，并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中

华人名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告》（2010 年第 22 号）中给予公告。

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4612Q12464R1S；认证内容：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19001-2008 idt ISO9001：2008 标准，该管理体系适用于电力系统技术（火电厂节能）咨询及配套设备的销售；认证机构：北京博天亚认证有限公司；颁证日期：2012 年 10 月 22 日；有效期至 2015 年 10 月 21 日。

3、欧盟国际认证

《欧盟 CE 认证证书》编号：CE-N-1109-12-81-01-2A；认证内容：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节能型旋转暖风机产品符合欧盟 2006/42/EC 机械指令和 EN12100：2010 标准的相关要求；发证机构：CCQS UK Ltd.（欧盟委员会授权公告机构，公告号 1105）；签发日期：2012 年 12 月 14 日。

4、俄罗斯国际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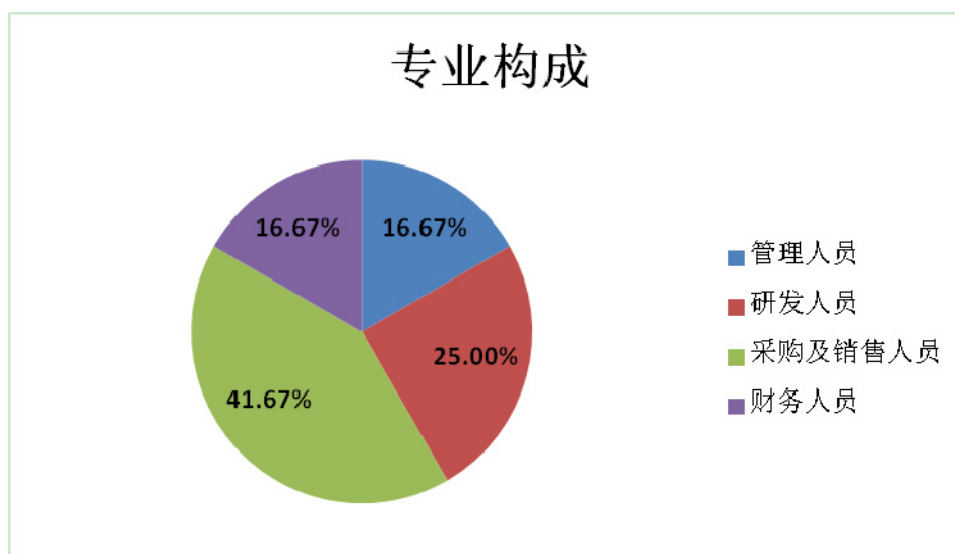
《俄罗斯 GOST R 认证证书》编号：C-CN.AB28.B.05270；认证内容：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旋转暖风器产品（型号：HFRH/XNF）符合俄罗斯技术规范 OCT12.2.003-91 和 OCT12.2.007.0-75 的相关要求；认证机构：OOO“CEPKOHC”（由俄联邦技术控制及计量署授权）；发证日期：2012 年 12 月 11 日；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10 日。

四、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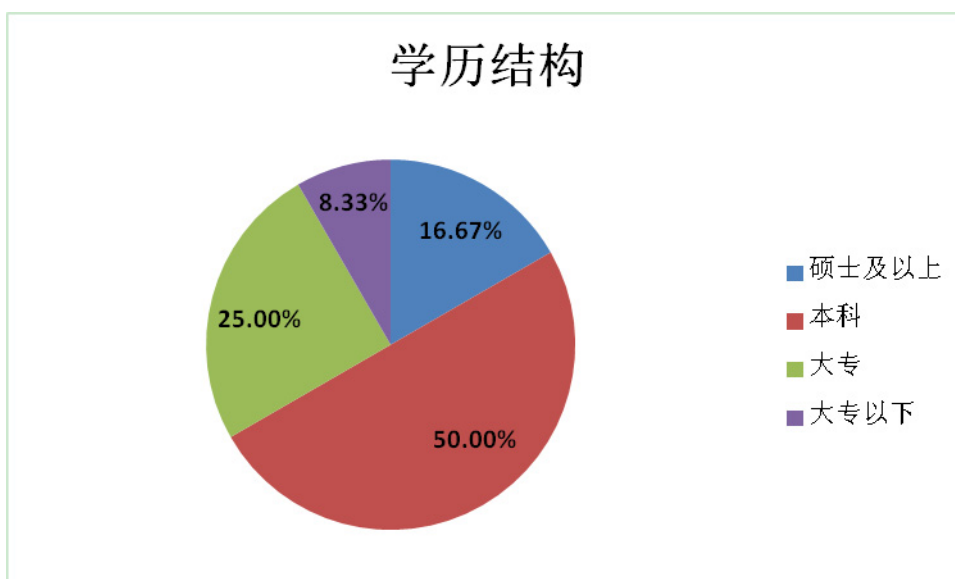
（一）员工结构

截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共有员工 12 人，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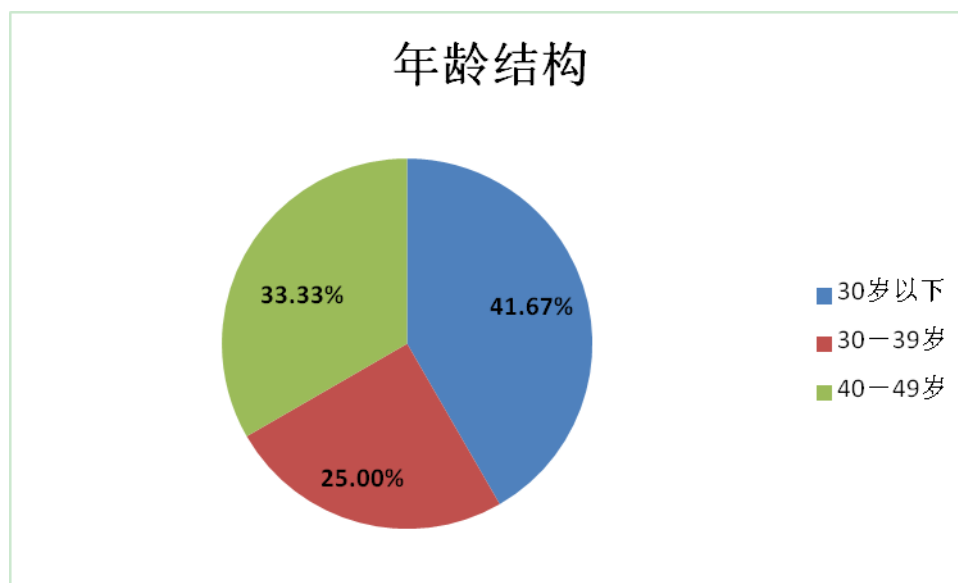
1、专业结构



2、学历结构



3、年龄结构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郭立明	高级工程师	2009年	80.00%
史国亮	助理工程师	2011年	-

郭立明女士，具体情况详见上文“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史国亮先生，具体情况详见上文“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监事基本情况”。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一) 销售情况

1、按产品及服务性质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收入	占比	增长率(%)	收入	占比
产品销售收入	14,525,732.44	94.16%	19.61%	12,144,444.55	92.29%
节能服务收入	900,668.66	5.84%	73.51%	519,083.10	3.94%

施工收入	-	-	-100.00%	496,000.00	3.77%
合计	15,426,401.10	100.00%	17.23%	13,159,527.65	100.00%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		2011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地区	8,291,280.39	53.75%	6,815,384.62	51.79%
东北地区	900,668.67	5.84%	4,036,450.62	30.67%
西北地区	6,234,188.03	40.41%	2,307,692.30	17.54%
合计	15,426,137.09	100.00%	13,159,527.54	100.00%

3、主要客户群体

主要客户集中在五大发电集团（华能集团、国电集团、华电集团、中电投集团、大唐集团）旗下的电厂，同时，其它电力集团的业务也有所涉及和拓展，如京能集团、华润集团以及地方的电力集团。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1年前5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2011年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307,692.31	17.54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安电厂	2,220,512.82	16.87
华能营口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170,940.17	16.50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19,931.62	16.11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32,478.63	15.44
合计	10,851,555.55	82.46

2011年前5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合并到同一控制人）

2011年主要客户名称（合并到同一控制人）	销售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	-------------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391,452.99	33.37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4,340,170.94	32.98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19,931.62	16.11
合计	10,851,555.55	82.46

2012年前5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2012年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2,290,598.29	14.85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25,639.37	13.78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大唐渭河热电厂	2,025,400.00	13.13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97,435.90	12.30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1,362,800.00	8.82
合计	9,701,873.56	62.88

2012年前5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合并到同一控制人)

2012年主要客户名称(合并到同一控制人)	销售额(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中国大唐集团公司	3,922,835.90	25.43
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3,488,439.37	22.60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2,290,598.29	14.85
合计	9,701,873.56	62.88

(二) 采购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项目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换热器主组件	7,079,487.14	61.89%	6,236,154.66	61.28%
配套设备	301,923.09	2.64%	94,871.81	0.93%
轴承	1,127,179.10	9.85%	854,697.37	8.40%
材料	2,024,859.04	17.70%	2,444,551.22	24.02%
施工成本	906,049.00	7.92%	546,500.00	5.37%
合计	11,439,497.37	100.00%	10,176,775.06	100.00%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2011年前5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2011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21,517.83	44.12
唐山市丰南区海丰工贸有限公司	1,969,897.60	17.66
唐山市丰南区悍晟工贸有限公司	1,349,664.00	12.10
唐山市丰南区玉华工贸有限公司	949,905.00	8.52
唐山市丰南区永祥金属制品厂	524,964.23	4.71
合计	9,715,948.66	87.10

2012年前5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2012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48,717.89	53.13
天津市宜泽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1,876,752.11	14.99
唐山市丰南区悍晟工贸有限公司	1,725,144.66	13.78
唐山市丰南区鑫瑞焊管改制厂	1,221,192.31	9.76
陕西大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48,547.02	1.99
合计	11,720,353.99	93.65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作方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铁岭电厂5#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板采购合同	TL-CG-1303-001	博瑞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498,000.00	2013.3	收货尚未付款
2	国电兰州热电1#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FP-CG-1303-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72,000.00	2013.3	收货尚未付款
3	大唐国际托克托电厂6#机组换热器采购合同	TKT-CG-1303-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95,000.00	2013.3	收货尚未付款
4	黄岛电厂5#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HD-CG-1303-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0,000.00	2013.3	收货尚未付款
5	铁岭电厂6#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	TL-CG-1301-001	博瑞普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83,000.00	2013.1	收货尚未

换热板采购合同					付款
---------	--	--	--	--	----

2、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作方	合同金额 (元)	签署 日期	履行 情况
1	5号锅炉暖风器改造合同	DTJSGS-JN GL-2013-061	大唐山东新兴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85,000.00	2013.2	已供货 安装尾声
2	#1暖风器改造安装工程合同	LFRD-ASB- 2013-008	国电兰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808,000.00	2013.2	已供货 安装尾声
3	张家口发电厂8号锅炉旋转式暖风器改造合同书	唐际张电设 备 201203537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张家口发电厂	1,140,000.00	2012.12	已供货 安装完成
4	1、2号炉暖风器改造合同	CDT-WHCP -C-12048	大唐渭河热电厂	1,976,000.00	2012.9	已供货 安装完成
5	一、二次风暖风器改造合同	12-5-079	武乡和信发电有限公司	1,178,000.00	2012.8	已供货 安装完成
6	6号锅炉暖风器改造合同	DTJSGS-JN GL-2012-031	大唐山东新兴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285,000.00	2012.8	已供货 安装完成

(四) 公司与外协厂商合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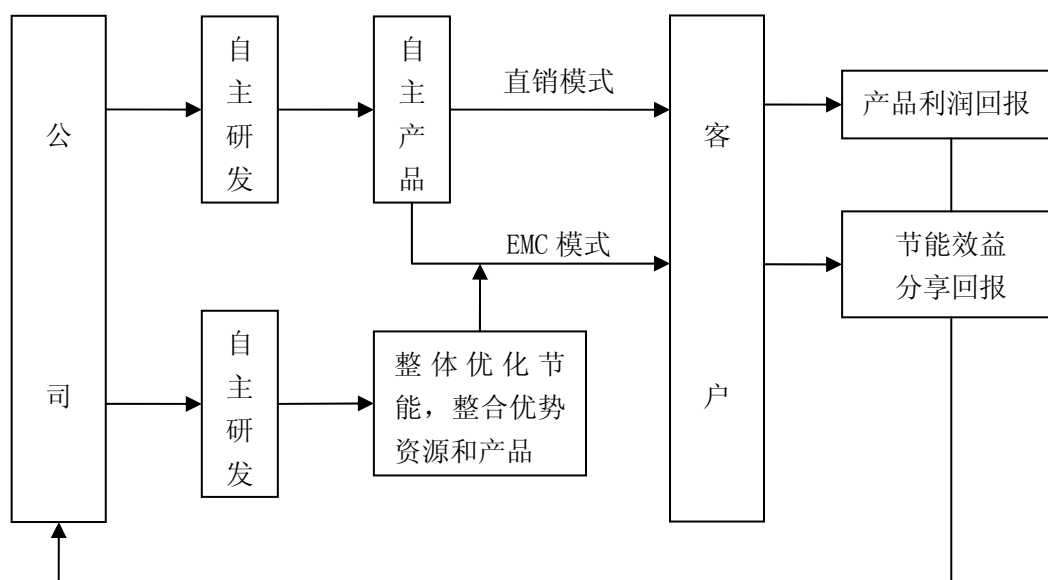
公司委托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市宜泽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对旋转型暖风器的组件进行加工。合作方式主要为：外协厂商利用钢板、钢管初步加工成旋转暖风器组件，并按慧峰仁和发货安排将组件发往电厂。实际业务中，公司会对外协厂商就原材料的质量及技术标准提出要求，控制原材料质量；公司在监造过程中提供相应的技术指导，质量监督，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与外协厂商的合作情况见下表：

外协厂商名称	产品服务内容	是否关联关系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换热器组件的原材料采购、加工	否
天津市宜泽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钢材加工	否

六、商业模式

目前公司整体建制健全，设有研发技术部、工程部、市场部、采购部、综合部、财务部等部门，各部门间统筹规划、运行。主要采取两种运营模式，模式一：

自主研发综合性能优异化产品，采取直销模式，直接和客户对接，提供设备产品或整体节能设计、设备施工安装、维护等服务，以产品直接利润和服务附加利润作为回报；模式二：提供系统整体节能服务，整合优势产品及资源，与客户签订节能服务合同，采用节能效益分享型模式运作。本公司的运营模式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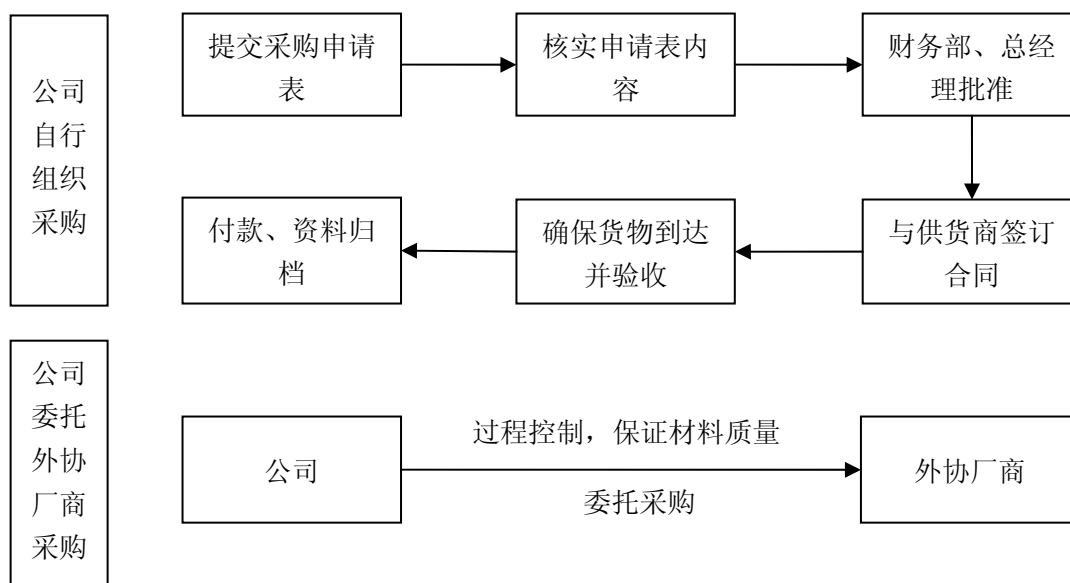
（一）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生产采用组件外包生产，现场指导安装的模式。公司根据产品需求委托外协厂商生产产品组件，在材料、组件等运抵电厂后组织安装、施工，公司相关的技术人员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给予相关的安装指导，公司聘请具有相关资质的工程公司按照项目设计进行施工。

公司不具有工程总承包及工程施工资质，但是由于暖风器设备改造项目规模较小，加之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为产品销售合同，招标单位不需要投标单位具备工程设计、安装承包的相应许可资质。公司在项目中标后将施工部分委托给符合相关许可资质的公司，项目施工前招标电厂对施工方的资质进行审核，签订开工证明后项目各方方可进入工程实施阶段。因此，上述资质对公司业务运营并无重大影响。

（二）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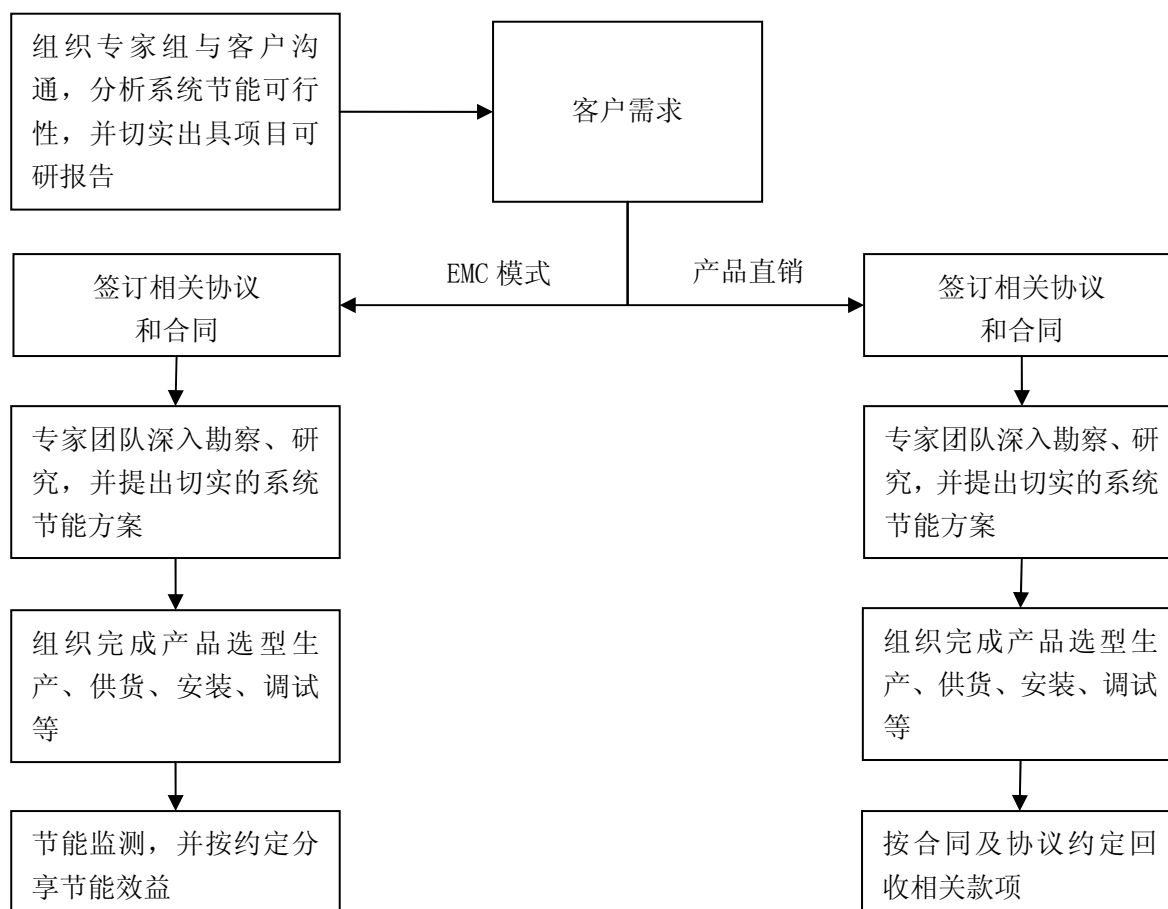
公司设有采购部，并且建立了采购渠道，形成了从供应商的选择、采购价格的确定到原材料交货期和质量控制的较为完整的采购体系。此外，公司委托外协厂商采购部分暖风器组件所需原材料的采购，公司会与外协厂商确定购进原材料的标准，控制原材料质量。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图所示：



（三）盈利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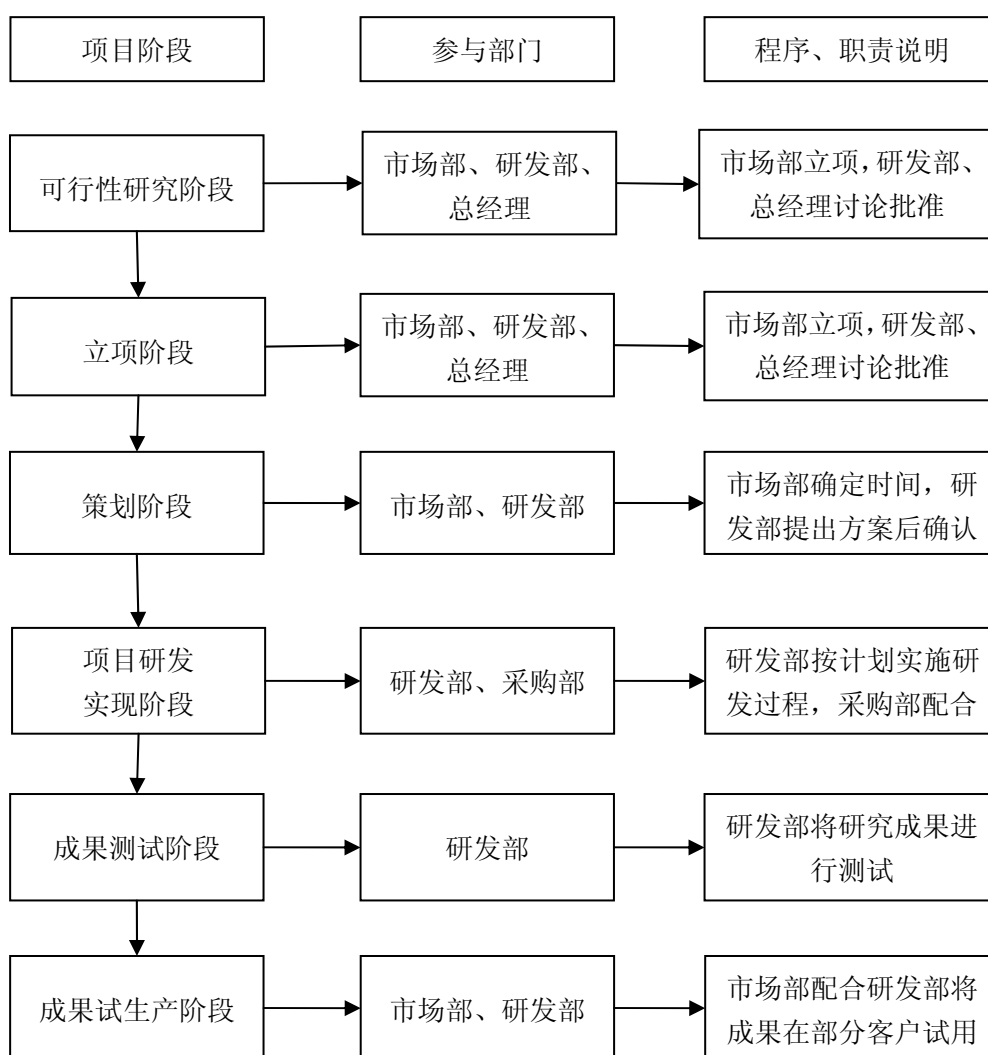
当公司采取直销模式时，公司采用与客户直接对接的方式，提供设备产品的同时为客户提供节能方案设计、设备施工安装、产品维护等辅助服务，待全部工作完成后，交付于客户使用，并收取合同价款。主要赢利点为供货设备或产品的直接利润，其次为附加型技术服务费利润。

当公司以 EMC 合同能源管理的模式运作项目时，公司为客户提供节能解决方案。包括系统节能审计、节能方案设计、设备设计或选型、设备产品的生产或采购、设备安装及调试，待全部工作完成后，交付客户使用。在客户投入运营的过程中，及时配合监测节能效果，并与客户按合同约定分享节能效益的回报。主要赢利点为与客户分享节能效益的回报和 EMC 方式所获得的国家节能补贴。公司盈利模式如下如所示：



（四）研发模式

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实施项目组制度。项目组的责任是按时按质完成研发技术部交予的研发任务，在符合公司规定与相关项目规范的前提下，项目组可自行安排研发工作。项目组一般由研发技术部统筹安排人员组建，设项目专责职位。根据实际需要，项目组还可包含具体市场人员等配合参与人员。项目专责独立于部门架构，直属研发技术部管理，项目组成员在立项时从各部门中选取。研发技术部对各项目工作进行监督，同时对项目组内部成员进行指导和技术支持。项目研发分为立项可行性研究阶段、立项阶段、策划阶段、项目研发实现、成果测试、研发成果试生产阶段等。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属于大类“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依据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的标准的规定，公司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2、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国内节能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设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司，主要负责综合分析经济社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重大战略问题，促进可持续发展；承担国务院节能减排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节能减排综合协调，拟订年度工作安排并推动实施，组织开展节能减排全民行动和监督检查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能源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发展循环经济的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拟订资源节约年度计划；拟订节约能源、资源综合利用和发展循环经济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履行《节约能源法》、《循环经济促进法》、《清洁生产促进法》规定应承担的有关职责；提出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相关领域及城镇污水、垃圾处理中央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以及能源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循环经济和有关领域污染治理重点项目国家财政性补助投资安排建议；审核相关重点项目和示范工程，组织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的推广应用。

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下设节能司，主要负责拟订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总体规划和法律法规草案；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清洁生产和工业污染控制政策；参与相关行业准入管理；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中国节能协会成立于 1989 年，是经民政部注册的节能行业的一级社团组织。中国节能协会上级主管部门是国家质检总局，在业务上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的指导。协会的业务范围涉及电力、煤炭、石油、机械、电子、冶金、化工、铁道、交通、建材、有色、环保等行业及部门，拥有众多企业会员。协会自成立以来，始终以节约能源、提高能效、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和保护环境为己任，以资源节约为中心，紧紧围绕节能减排中心工作，开展调查研究、宣传培训、咨询服务和组织节能减排技术开发及推广应用等活动，在政府和行业、企业之间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号/日期	文件名称	说明
1	国务院（国发〔2006〕28号）	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	明确贯彻科学发展观，落实节约资源基本国策，调动社会各方面力量进一步加强节能工作，加

	/2006年8月6日		快建设节约型社会，实现“十一五”规划纲要提出的节能目标
2	国务院/2007年6月3日	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	明确了“十一五”期间我国节能减排的具体目标
3	国务院令 第531号/2008年7月23日	公共机构节能条例	推动公共机构节能，提高公共机构能源利用效率，发挥公共机构在全社会节能中的表率作用
4	国家工信部/2010年4月14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企业节能减排工作的指导意见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国发[2006]28号）和《关于印发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国发[2007]15号），为进一步加强中小企业节能减排工作提出意见
5	国务院（国发[2011]26号）/2011年8月31日	“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	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和中央企业结合实际抓紧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目标责任，狠抓贯彻落实，坚决防止出现节能减排工作前松后紧的问题，确保实现“十二五”节能减排目标。
6	国家发改委（发环资[2011]2873号）/2011年12月7日	关于印发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明确推动重点用能单位加强节能工作，强化节能管理，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7	国家工信部/2012	工业节能“十二五”规划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国务院“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和《节能减排规划（2011-2015年）》，确立绿色发展的理念，提升工业节能发展水平
8	国务院（国发[2012]40号）/2012年8月6日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确保实现“十二五”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缓解资源环境约束，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9	国务院/2012年10月24日	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确定“十二五”时期，要加快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变革，强化节能优先战略，全面提高能源开发转化和利用效率，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构建安全、稳定、经济、清洁的现代能源产业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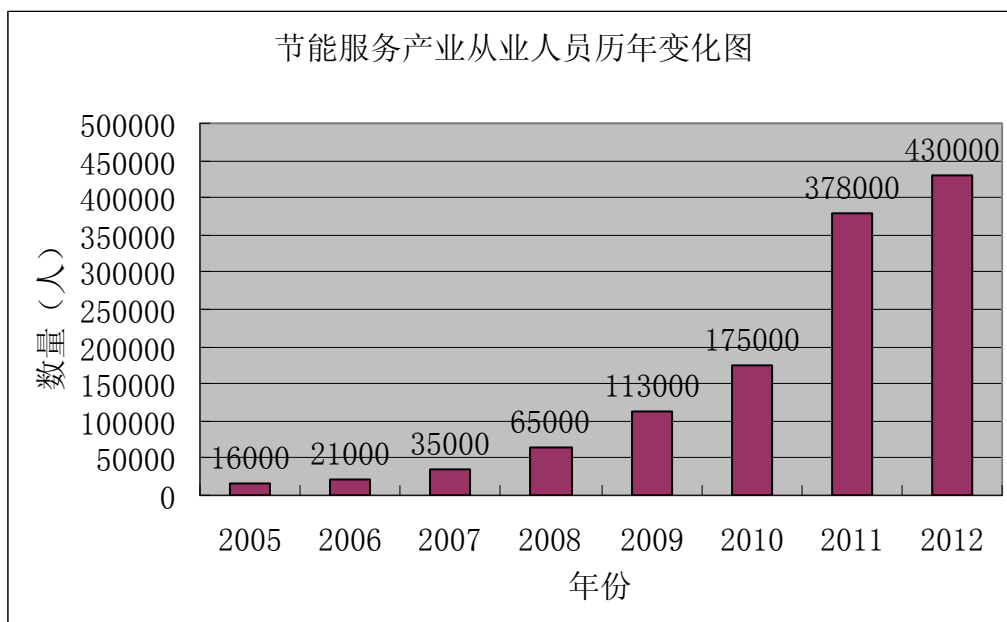
（二）行业发展现状

公司所处的节能服务产业是在“十一五”期间发展壮大起来的，进入“十二五”后加速发展，根据中国节能协会节能服务产业委员会的不完全统计，其发展

主要有以下几大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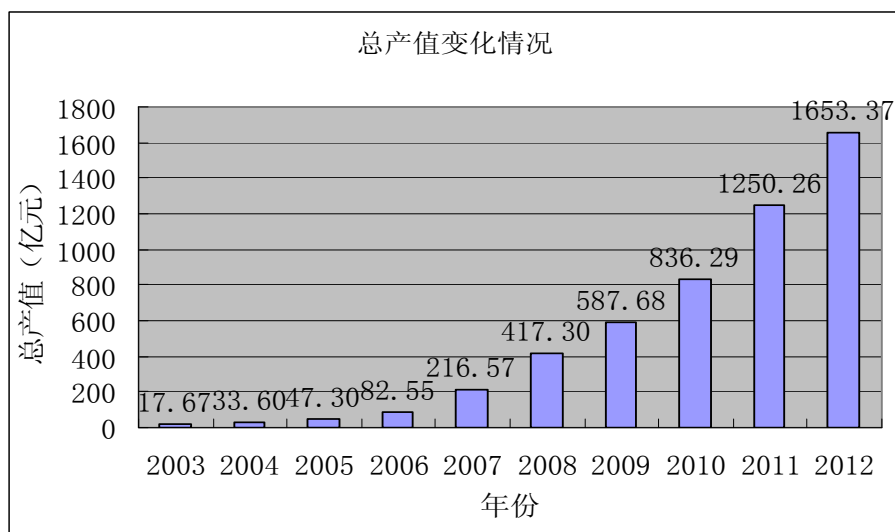
1、节能服务产业队伍迅速壮大，从业人员突破四十万人

“十一五”是我国节能服务产业队伍逐步发展壮大、走向成熟的五年。截至“十一五”期末，全国运用“合同能源管理”实施节能项目的节能服务公司总数达到 782 家，比“十五”期末的 76 家增长了 8 倍；EMCA 会员总数为 560 家，比“十五”期末的 89 家增长了 5 倍；从业人员达到 17.5 万人，比“十五”期末的 1.6 万人增长近 10 倍。进入“十二五”期间，截止到 2012 年底，全国从事节能服务业务的公司数量达到 4,175 家，比上一年增长 7%，其中备案节能服务企业 2,339 家；行业从业人数增加到 43 万人，比前一年增加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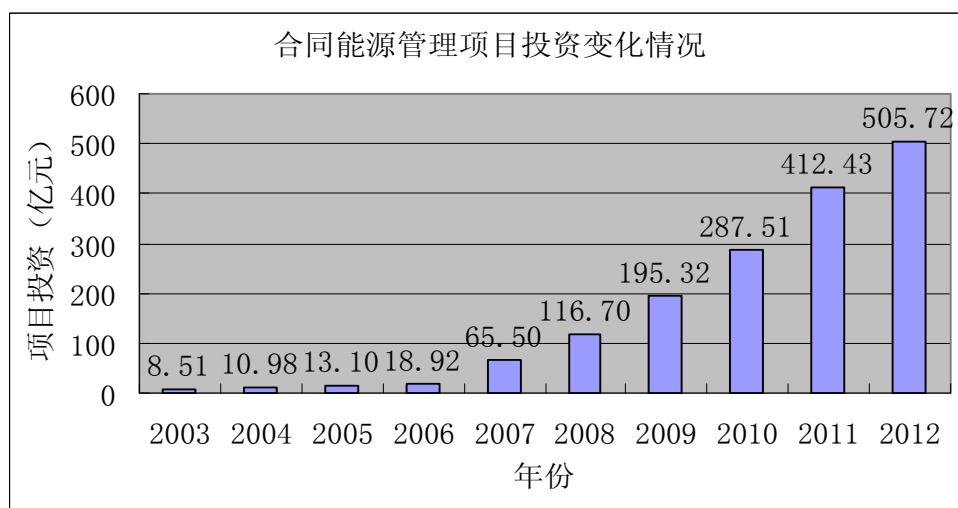
2、节能服务产业规模稳步增长，总产值突破 1500 亿元

“十一五”期间，节能服务产业总产值持续增长，年平均增速在 60%以上，成为用市场机制推动我国节能减排的重要力量。根据 EMCA 调查统计结果，“十一五”期末，节能服务产业总产值为 836.29 亿元，同比增长 42.31%，比“十五”期末增长 16 倍。进入“十二五”期间，截止到 2012 年末，节能服务产业产值达到 1,653.37 亿元，比前一年同期增长 32.24%。



3、合同能源管理等创新商务模式逐年增加

“十一五”期间，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资累计达 683.95 亿元，2010 年底，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年投资额达到 287.51 亿元。与“十五”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投资总量相比净增 15 倍。进入“十二五”期间，截至 2012 年底，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总投资达到 505.72 亿元，比上年增长 22.62%，实现的节能量达到 1,774.46 万吨标准煤。



(三) 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容量

公司主要致力于电厂节能领域的技术开发、产品设计和提供电厂节能解决方案。公司所处行业市场为节能减排市场，主要实施电厂节能项目。

“十一五”时期，国家第一次将能源消耗强度降低和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减少

作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约束性指标。经过五年的努力，全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19.1%，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作出了重要贡献。

2011 年，国务院出台《“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细化了“十二五”规划《纲要》确定的节能减排目标。在节能方面，提出到 2015 年，全国万元国内生产总值能耗下降到 0.869 吨标准煤（按 2005 年价格计算），比 2010 年的 1.034 吨标准煤下降 16%，比 2005 年的 1.276 吨标准煤下降 32%。

根据中电联发布全国电力工业统计快报，截至 2011 年底，全年全社会用电量 46928 亿千瓦时，新增装机容量 9041 万千瓦，年底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10.56 亿千瓦，其中火力发电装机总容量 7.65 亿千瓦。目前我国火力发电机组主要为 30 万千瓦、60 万千瓦及 100 万千瓦，其中 30 万千瓦以上机组约 1,200 台，目前公司主打产品节能旋转暖风机主要适用于 30 万千瓦以上机组。

（四）行业进入壁垒

1、人力资源壁垒

旋转暖风器系统设计、生产和销售需要专业的、经验丰富且具有相关职称的人员来操作，以保证产品质量。但目前，行业内普遍缺乏有相关专业经验的技术与管理人才，不仅包括高端的企业核心技术人员和工程师，也包括普通的技术人员和工人。因此，行业新进者将面临人才缺乏的壁垒。

2、业绩与信誉壁垒

高效节能型锅炉旋转暖风机系统安装在风机和锅炉之间，对锅炉的安全运行至关重要，因此客户对暖风机系统的质量、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极高，客户在选择产品时十分谨慎，用户一般都很注重拟采购产品的历史运行情况和服务质量，历史业绩是对产品质量、履约能力最好的证明。在国内大中型企业项目招标中，投标企业以往的项目业绩、综合技术能力、系统安全可靠等因素直接影响到参与投标的资格以及最终的结果。新企业要获得用户的认可需要一

段较长的时间。因此，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构成了一定的进入壁垒。

3、技术壁垒

高效节能型锅炉旋转暖风机系统综合了旋转密封技术、动静连接密封技术、换热原件热胀的自补偿技术等，要求企业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拥有行业专有技术。国内高效节能型锅炉旋转暖风机系统属于新兴产品，2009 年才开始在国内进行大范围产品推广，目前国内只有 1-3 家企业掌握旋转型暖风器的核心生产技术，行业发展历史较短，行业内普遍缺乏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因此本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对缺乏技术累积和人才累积的拟进入企业形成较大的障碍。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 政策扶植

我国近年来十分重视节能环保问题。从 2004 年起，国家先后制定了若干政策措施以鼓励节能、环保事业的发展。2007 年国家发改委会同有关部门制定了《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均制定了相关措施，包括落实节能减排专项资金等。同年 8 月 10 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联合出台了《节能企业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根据该办法规定，年节能量达到 1 万吨标准煤以上的节能改造项目可获得中央财政的奖励，每节约 1 吨标准煤将获 200-250 元奖励。2009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到 2020 年我国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 40%-45%，节能减排将成为我国的一项长期战略。

2010 年 4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民银行、税务总局《关于加快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的意见》，在资金支持力度、税收扶持政策、相关会计制度、改善金融服务方面提出了具体的支持政策，如在税收方面“对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取得的营业税应税收入，暂免征收营业税，对其无偿转让给用能单位的因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形

成的资产，免征增值税”、“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在发展目标方面“到2012年，扶持培育一批专业化节能服务公司，发展壮大一批综合性大型节能服务公司”等。该意见的出台将加快推动合同能源管理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

2011年，国务院出台《“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细化了“十二五”规划《纲要》确定的节能减排目标。

2012年5月，财政部在全国财政节能减排工作会议上表示，为实现方案的正常推进，要把节能减排作为积极财政政策重要内容，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支持扩大节能环保产品消费，加大节能环保领域投资力度。2012年8月6日，国务院发布了《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国发[2012]40号），提出实现“十二五”节能减排约束性目标，缓解资源环境约束，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2012年10月24日，国务院讨论通过的《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中指出，“十二五”时期，要加快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变革，强化节能优先战略，全面提高能源开发转化和利用效率，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构建安全、稳定、经济、清洁的现代能源产业体系。

2) 金融手段

“十一五”是节能服务公司融资环境日益改善的五年。在此期间，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和保监会为配合国家节能减排战略的顺利实施，全力支持节能减排工作，促进淘汰落后产能，确保实现“十一五”节能减排目标，先后印发《节能减排授信工作指导意见》（银监发[2007]83号）、《关于改进和加强节能环保领域金融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银发〔2007〕215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支持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金融服务工作的意见》（银发〔2010〕170号）、《关于进一步做好金融服务支持重点产业调整振兴和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的指导意见》（银发〔2009〕386号）等文件。文件提出：加强对金融机构支持节能减排、循环经济发展的政策引导和信息服务。指导金融机构对贷款实行差别定价，加大对节能环保企业和项目的信贷支持。各银行类金融机构要研究有关

节能环保产业经济发展特点，开展金融产品和信贷管理制度创新，充分利用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建立信贷支持节能减排技术创新和节能环保技术改造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改善节能环保领域的直接融资服务。把支持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作为加强银行审贷管理的重要参照依据。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发多种形式的低碳金融创新产品，对符合国家节能减排和环保要求的企业和项目按照“绿色信贷”原则加大支持力度。

2、不利因素

1) 综合性人才相对缺乏

节能产业在我国属于朝阳产业，电力节能行业同样处于发展初期，电力节能行业首先需要对电力行业和电力系统的生产有全面的了解，同时要有能力研发新的技术或者整合现有的技术并应用到电力生产系统中，以达到良好的节能效果。面对以上的需求，行业对综合性人才的需求日趋突出。公司需要培养和储备大量的专业人才，形成规模化的研发团队。

2) 电力系统相对保守

电力生产关系到各地的电力供应，发电系统的安全平稳运行至关重要，因此，行业对新产品的态度相对保守。目前，新的节能产品若想投入市场，需要有样机、有成功在系统中运行的案例以及通过客户内部的审核。因此，对于电力节能行业的新产品投入市场并被客户接受存在一定的难度。

(六)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具备节能服务公司的先天条件，主要业务为客户提供系统整体节能方案和技术服务。在产品技术方面，公司拥有 6 项自主研发的实用新型专利已获得专利证书，此外，公司还有 1 项自主研发发明专利申请已经被受理。

公司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组织对节能服务公司进行审批，于 2010 年 8 月 31 日获得第一批全国节能服务备案公司资质，为公司从事节能服务行业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主要产品节能旋转暖风系统在市场中的最主要竞争者有汉口电力设备厂、哈北方通用、无锡华通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哈尔滨博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

2、竞争优势

1) 研发能力和整合能力兼备优势

公司研发团队由总经理郭立明担任总负责人，郭立明女士拥有多年电力行业的从业经验，在北京博奇电力公司工作期间，从组建市场部、采购部到成为公司的高级副总裁，主管市场、协管设计研发及人力资源事务，在市场、技术、人力资源的管理方面都拥有丰富的经验。

公司的主要研发人员、销售人员均为有多年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的员工，公司的研发团队充分了解火力发电系统的生产流程，并且具备研发出相关技术或者整合其他技术的能力，以运用到发电系统中从而达到节能效果。这样的研发和整合能力在节能行业中是不可多得的，公司计划不断培养并储备复合型人才，以满足公司未来的发展需求。

2) 技术领先的优势

公司的研发团队稳定，从成立至今，始终保持着持续稳定增长。

首先，公司在电力节能行业中始终保持着领先地位，这主要归因于公司研发团队能够独立研发和整合技术，并能够根据客户的具体情况做出个性化的节能改造方案。公司主打产品节能旋转式暖风系统是市场中第一个“旋转式”暖风机，并第一个成功应用于电力行业系统中。

其次，公司不但能够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投入到实际生产中，并且能够根据产品实际的使用情况和效果做出持续的改进和完善，确保公司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在市场中始终处于领先地位。

最后，公司虽然成立时间不长，但公司发展目标是电力节能整体解决方案的实施，因此，公司在不断完善现有产品的同时，一直努力研发、整合新的产品，目前，公司的新产品金属设备的表面防磨防腐处理技术已于 2012 年在宁夏、宁口、吉林等热电厂试用，并计划于 2013 年广泛投入市场获得一定的销售收入，并且公司的新产品空气预热器密封技术也在研发过程中，此类产品均解决了现有

生产环境中能耗大，资源浪费等问题，其市场空间十分广阔。

3) 良好的市场口碑

尽管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但公司通过近几年艰苦创业，将主要产品节能旋转暖风系统在多家火力发电厂安装并投入使用，此外，公司在跟踪产品使用效果的同时不断改善自己的产品，使公司产品在行业中获得了良好的口碑，树立了正面的公司形象。

目前，公司已经与多家电厂建立了合作关系，客户数量在近两年呈不断增加的趋势，良好的市场口碑也为公司后期产品能够顺利投入市场并占领市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1) 规模扩张受到资金限制

公司的竞争劣势之一为发展资金不足，公司的规模扩张受到了一定的限制。根据公司的定位和发展计划，公司业务集设计、安装、服务于一身，公司无论在市场开拓方面还是在人员扩充、技术研发方面都需要资金方面的支撑以实现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达到与世界接轨的目标。

针对资金不足的问题，公司计划走多渠道融资的道路，首先公司利用中关村园区的相关扶植政策申请贴息贷款；其次公司计划通过资本市场融资，补充部分营运资金。最后，公司通过申请国家扶植的科研基金，专款专用，支持公司研发。

2) 公司管理还需细化

自 2009 年 7 月 14 日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将工作重点放在产品研发与市场开拓上，公司在管理制度上还需不断完善，从而能够更有效的利用现有的资源，增强竞争力，迎接挑战。

公司在改制为股份公司的过程中，建立健全了公司研发、采购、销售等相关的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章程》、《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计划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一步规范化运作，健全公司治理机制。

（七）行业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我国节能服务产业是在“十一五”期间发展壮大起来的，进入“十二五”后加速发展，行业处于发展初期阶段，国家虽目前扶植节能减排行业，但行业相关管理政策尚不完善、稳定，不排除国家有关部门在未来制订行业新标准的可能性。新的行业标准有可能对行业内的企业生产或服务产生一定的影响。

2、下游行业风险

公司的下游行业主要为电力及热力生产行业,近年来我国发电、用电量不断增加，但电力行业利润较低，行业受国内经济运行状况及产业政策影响较大，若下游行业出现运营状况不佳等情况，将会在总体上影响本行业的外部需求。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是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本章程；
- (11) 审议批准第三十七条规定的担保事项；
- (12)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13) 审议批准增加资本所筹资金用途事项；
- (14)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 (15)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

(二) 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2)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4) 决定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2、董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董事会会议。

3、公司董事会对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已通过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办法，完善了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互相牵制，监事会也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力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

由于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监事，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检查公司财务；
- （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 （4）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 （5）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6）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7）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2、监事会制度运行情况

自本公司设立以来，历次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共召开了3次监事会会议。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本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本公司将通过定期

报告与临时公告、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且以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高效低耗和互动沟通等原则，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立明最近二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立明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其生产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公司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资产独立

本公司系由北京慧峰仁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日常经营有关的研发系统和相关配套设施，拥有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办公设备以及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本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但由于

公司规模较小，目前公司综合部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本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依法独立纳税，领取了京 110192692334975 号税务登记证。公司已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樱桃园支行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本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设有研发、采购、销售、财务、综合管理等职能管理部门。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立明女士未持有其他公司股权，也没有通过其他形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本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立明女士，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祝滨先生分别出具了《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北京慧峰仁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峰仁和”）的股东，本人目前从未参与或从事与慧峰仁和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慧峰仁和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自本《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任何与慧峰仁和目前或将来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慧峰仁和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本人承诺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慧峰仁和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慧峰仁和同类业务；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慧峰仁和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正常的额外利益。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遵守以上承诺。如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者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和保证，本人将依法承担由此给慧峰仁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职务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时间	股东性质
郭立明	董事长	4,800,000	80%	2012.3.18	自然人股东
祝滨	监事会主席	1,200,000	20%	2012.3.18	自然人股东

合计		6,000,000	100%	/	/
----	--	-----------	------	---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在公司任职的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此外，公司还与其签订了《保密协议》。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锁定期承诺请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二、本次挂牌情况（二）股票限售安排”部分相关内容。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承诺不从事任何有损于公司利益的生产经营活动，在任职期间不从事或发展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宋景东	董事	东北电力大学	学科建设办公室副主任	无
李华民	董事	天津华能杨柳青发电厂	安生部主任助理	无
竺晔	董事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副主任会计师	无
郑伟	董事	阿法拉伐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电力部门经理	无
祝滨	监事	长春华信电力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员	无
王雅晶	监事	中国农业大学	讲师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两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由郭立明担任。2012年3月31日股份公司成立，同时建立了董事会制度，其中郭立明任董事长，李华民、宋景东、竺晔及郑伟任董事。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变动的情况。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有监事一名，由滕晓红担任。2012年3月31日股份公司成立，同时建立了监事会制度，其中，祝滨任监事会主席，王雅晶、史国亮任监事。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监事变动的情况。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总理由郭立明担任。2012年3月31日股份公司成立，郭立明任公司总经理，张樱任董事会秘书，张家伦任财务负责人。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24,810.64	4,087,517.16
应收票据	2,340,000.00	-
应收账款	7,909,343.41	4,357,093.58
预付款项	253,463.00	389,520.00
其他应收款	124,620.36	265,556.65
存货	3,966,605.88	1,720,250.51
流动资产合计	16,718,843.29	10,819,937.90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28,073.35	223,792.83
无形资产	1,878.37	-
开发支出	230,019.73	71,967.41
长期待摊费用	11,073.28	14,09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77.42	2,067.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122.15	311,921.31
资产总计	17,197,965.44	11,131,859.21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50,000.00
应付账款	7,004,132.14	2,914,131.90
预收账款	142,600.00	-
应交税费	702,953.13	189,404.71
其他应付款	53,183.38	510,307.56
流动负债合计	8,902,868.65	3,663,844.17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902,868.65	3,663,844.1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19,430.08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82,708.18	280,596.20
未分配利润	2,192,958.53	2,187,418.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95,096.79	7,468,015.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97,965.44	11,131,859.21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426,401.10	13,159,527.6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5,426,401.10	13,159,527.65
二、营业成本	14,559,166.84	11,452,171.7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1,439,497.37	10,176,775.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131.35	15,406.52
销售费用	1,016,870.94	550,515.72
管理费用	1,974,849.09	663,647.42
财务费用	15,753.65	32,743.86
资产减值损失	40,064.44	13,083.12
三、营业利润	867,234.26	1,707,355.95
加：营业外收入	142,127.51	1,417,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3,040.16	150,000.00
四、利润总额	976,321.61	2,974,355.95
减：所得税费用	149,239.86	168,393.98
五、净利润	827,081.75	2,805,961.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7,081.75	2,805,961.97
少数股东损益	-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05,939.40	12,713,253.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00.51	1,960,229.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47,939.91	14,673,482.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94,624.74	9,926,663.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8,455.90	417,660.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641.16	459,781.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0,393.88	2,44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30,115.68	10,806,55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175.77	3,866,93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835.30	305,139.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835.30	305,13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835.30	-305,139.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695.45	33,160.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695.45	983,160.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304.55	16,839.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2,706.52	3,578,631.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7,517.16	508,885.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24,810.64	4,087,517.1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7,081.75	2,805,961.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064.44	13,083.12
固定资产折旧	49,972.48	18,832.35
无形资产摊销	421.63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20.04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15,695.45	33,16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009.67	-1,892.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246,355.37	-1,550,392.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5,575,192.10	114,989.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209,125.58	2,433,189.7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2,175.77	3,866,931.8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24,810.64	4,087,517.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87,517.16	508,885.2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2,706.52	3,578,631.96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80,596.20	2,187,418.84	7,468,015.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280,596.20	2,187,418.84	7,468,01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19,430.08	-197,888.02	5,539.69	827,081.75
（一）净利润	-			827,081.75	827,081.7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827,081.75	827,081.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					
（四）利润分配	-		82,708.18	-82,708.18	
1.提取盈余公积	-		82,708.18	-82,708.1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00,000.00	19,430.08	-280,596.20	-738,833.88	-
1.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0,596.20	-	-280,596.20	-	-
2.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719,403.80	19,430.08		-738,833.88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	19,430.08	82,708.18	2,192,958.53	8,295,096.79

2011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337,946.93	4,662,053.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337,946.93	4,662,053.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80,596.20	2,525,365.77	2,805,961.97
（一）净利润	-			2,805,961.97	2,805,961.9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2,805,961.97	2,805,961.9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四）利润分配	-		280,596.20	-280,596.20	-
1.提取盈余公积	-		280,596.20	-280,596.2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其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00,000.00		280,596.20	2,187,418.84	7,468,015.04

二、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二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大信审字 [2013] 第 11-0011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如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系指本公司金额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坏账准备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款项	-
1-2年（含2年）的应收款项	3.00
2-3年（含3年）的应收款项	30.00
3-4年（含4年）的应收款项	50.00
4-5年（含5年）的应收款项	80.00
5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100.00

3、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发出商品。

存货购入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进行核算。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原材料按类别计提。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法。

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②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③以债务重组取得的

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④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⑥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⑦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1) 共同控制及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

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判断为共同控制：

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②涉及合营企业的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2）重大影响及判断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存在下列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为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大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与成本法核算的转换

本公司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改为成本法核算，并以权益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以成本法下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投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5、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购建的固定资产，按购建时实际成本计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租赁》确定。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6、借款费用

本公司借款费用为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与费用化的原则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暂停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资本化金额的确定：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①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①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②市价在当期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③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④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 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

本化条件的确认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

9、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内容

职工薪酬为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①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②职工福利费；③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④住房公积金；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⑥非货币性福利；⑦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⑧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2) 职工薪酬的确认原则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应确认的职工薪酬（包括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但解除劳动关系补偿除外。

具体确认原则为：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③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3) 职工薪酬的计量

职工薪酬的计量方法：

①国家规定了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应当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计提；②没有规定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的，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和实际情况，合理预计当期应付职工薪酬。当期实际发生金额大于预计金额的，应当补提应付职工薪酬；当期实际发生金额小于预计金额的，应当冲回多提的应付职工薪酬。③本公司非货币性福利部分，根据受益对象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④其他职工薪酬根据实际发生成本计量。

10、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

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5)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合同能源管理系公司为合作方提供锅炉暖风器节能改造项目进行降低暖风器阻力专项节能服务，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以节能量为依据分享节能收益，在合同到期并且甲方付清本合同下全部款项之后，该等项目财产的所有权无偿转让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收入确认参照提供服务收入确认方法，具体为每季度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节省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1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所得税汇算清缴的方式：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纳税。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二）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年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15,426,401.10	17.23%	13,159,527.65
营业成本	11,439,497.37	12.41%	10,176,775.06
营业利润	867,234.26	-49.21%	1,707,355.95
利润总额	976,321.61	-67.18%	2,974,355.95
净利润	827,081.75	-70.52%	2,805,961.97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2012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度增长

17.23%。主要由于：

1) 公司产品质量、使用效果被认可，在五大发电集团内部开发了部分新客户。

2) 公司目前的主打产品——旋转型锅炉暖风器是针对现有固定式暖风器、抽屉式暖风器的弊端进行的专门改造设计，符合机组长期高效运行需求，从而达到高效节能的目的，受到了市场的认可。

3) 公司营运能力增强，公司负责市场的销售人员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以及丰富的客户开发及维护经验，在公司总经理的带领下稳步拓展业务，使得营业收入增加。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换热器组件、配套设备、轴承、钢管、焊管）和施工成本等。公司近两年营业成本呈增长趋势，但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率。2012年度营业成本较2011年度增长12.41%。主要由于：随着营业收入规模的增加公司原材料的消耗增加。此外，随着人力成本的升高，公司施工成本有一定幅度的增长。总体上看，公司成本控制能力较强，2012年公司毛利增加。

公司2012年营业利润呈下降趋势，2012年度营业利润较2011年减少49.21%。主要由于公司2012年期间费用存在较大幅度的增长，在收入增长17.23%的情况下，三项费用合计金额增长141.19%。其中，销售费用2012年较2011年增长84.71%，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开展的开展，费用有所增加，其中办公费用、员工工资、会务费增长的幅度较大。管理费用2012年较2011年增长197.58%，主要由于公司2012年中介服务费用、研发费用、办公费用有所增加。

公司2012年和2011年净利润分别为82.71万元和280.60万元，净利润下降主要是由于：1) 2012年期间费用较高，在收入、毛利分别增加226.69万元（增幅17.23%）、115.89万元（增幅38.85%）的情况下，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增加176.06万元；2) 公司2011年、2012年获得的政府补助减少127.50万元，公司2012年和2011年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14.21万元和141.70万元。

公司2012年度和2011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5.84%和22.67%，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0.49%和46.26%，每股收益分别为0.14元和0.56元。公司毛利率有所

上升，但是随着期间费用的增加、政府补助的减少，公司净利润有所减少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

2、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分析

1)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采用直接面对客户的销售模式，运用产品直销与 EMC（合同能源管理模式）相结合的经营模式为电厂提供整体节能改造方案以及部分设备节能改造。最近两年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变动 (%)	金额
产品销售收入	14,525,732.44	19.61%	12,144,444.55
技术服务收入	900,668.66	73.51%	519,083.10
施工收入	-	-100.00%	496,000.00
合计	15,426,401.10	17.23%	13,159,527.65

公司的收入来源于电厂整体节能改造及部分设备节能改造，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效节能型锅炉旋转暖风系统。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结构未发生变化。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7 月，目前仍处于起步期，公司 2012 年收入较 2011 年增长 226.69 万元（17.23%）。

2) 按照收入类型对毛利率进行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销售收入	14,525,732.44	11,083,468.35	23.70%	12,144,444.55	9,624,787.06	20.75%
节能服务收入	900,668.66	356,029.02	60.47%	519,083.10	205,200.00	60.46%
施工收入	-	-	-	496,000.00	346,788.00	30.08%
合计	15,426,401.10	11,439,497.37	25.84%	13,159,527.65	10,176,775.06	22.67%

公司 2011 年、2012 年毛利率分别为 22.67%、25.84%，2012 年毛利率较 2011 年有所上升。

公司 2011 年、2012 年的收入主要来自于旋转暖风器的销售收入，其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2.29%和 94.16%。产品销售收入的毛利相对较高，且有一定

幅度的增长，主要是由于：①公司 2012 年将旋转型锅炉暖风器的主要部件执行器、换热管组件及其相关材料采购外包给了委托加工厂商——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该变化为公司带来的原材料消耗的下降，公司的毛利率有所上升。②公司产品在五大发电集团电厂投入运行后，得到一定程度的认可，在发电集团内部的口碑有多提升，公司的议价能力有所提高。

节能服务收入是指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收入，公司为客户提供暖风器改造服务，待工程完工后，通过客户与公司共同确认的季度节能量来确认节能服务收入，该项目于 2011 年中期完工，故其 2012 年收入较 2011 年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节能服务收入的毛利较高，达到 60%以上，这也是公司后期准备重点开展的业务。

2011 年施工收入系公司在向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旋转型暖风器的同时，与客户单独签订了工程施工合同，客户为慧峰仁和代开了建筑业发票，并代扣代缴了营业税。公司其余的产品销售收入中均未单独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公司按照增值税混合销售处理，仅缴纳增值税。

3) 按照产品的应用类型对毛利率进行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一次风	8,134,410.17	6,545,101.72	19.54%	7,212,844.55	6,015,775.26	16.60%
二次风	6,391,322.27	4,538,366.63	28.99%	5,427,600.00	3,955,799.80	27.12%
节能服务收入	900,668.66	356,029.02	60.47%	519,083.10	205,200.00	60.46%
合计	15,426,401.10	11,439,497.37	25.84%	13,159,527.65	10,176,775.06	22.67%

按照公司的旋转型锅炉暖风器在锅炉中的应用，可以将暖风器分为一次风暖风器、二次风暖风器。从表中可以看出，公司一次风产品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较高，约为 50%左右，二次风产品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约为 40%左右。公司 2012 年一次风、二次风旋转型锅炉暖风器的毛利率均有小幅上升，一次风产品的毛利率由 16.60%上升至 19.54%，二次风产品的毛利率有 27.12%上升至 28.99%，两者占据了公司营业收入的绝大部分，因此公司整体毛利率有所提高。此外，公司节能服务收入的毛利率高达 60%，其 2012 年为公司带来的收入增加，随着其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提高，公司整体毛利率也有所上升。

4) 按照公司的盈利模式对毛利率进行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产品直销	14,525,732.44	11,083,468.35	23.70%	12,640,444.55	9,971,575.06	21.11%
EMC	900,668.66	356,029.02	60.47%	519,083.10	205,200.00	60.46%
合计	15,426,401.10	11,439,497.37	25.84%	13,159,527.65	10,176,775.06	22.67%

公司主要存在两种盈利模式，即产品直销模式和合同能源管理模式（EMC）。产品直销模式的盈利点主要为供货设备/产品的直接利润，其次为附加型技术服务费利润及施工安装服务费利润等；EMC 的盈利点为与客户分享节能效益的回报和 EMC 方式所获得的国家节能补贴。以此角度进行分析，公司整体毛利率上升的原因主要为：①由于公司采购模式的变化以及公司产品口碑的提升，公司产品直销的毛利率由 21.11% 上升到 23.70%；②公司 EMC 模式的毛利率高达 60%，该模式的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提高。公司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节能服务公司	用能单位	建设期	合同年限	分享方式	取得收入金额
慧峰仁和	大唐哈尔滨第一热电厂	2011 年	自项目验收合格产生节能效益次日起三年	分享节能效益比例第一年为 70%，第二年为 60%，第三年为 40%。	2011 年收入： 519,083.10 元 2012 年收入： 900,668.66 元
慧峰仁和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	自项目验收合格产生节能效益次日起一年	分享节能效益的比例为 85%	2010 年收入： 995,000.00 元

5) 从公司成本构成对毛利率进行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变动幅度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15,426,401.10	100.00%	13,159,527.65	100.00%	17.23%
成本	换热器主组件	7,079,487.14	61.89%	6,236,154.66	61.28%	13.52%
	配套设备	301,923.09	2.64%	94,871.81	0.93%	218.24%

轴承	1,127,179.10	9.85%	854,697.37	8.40%	31.88%
材料	2,024,859.04	17.70%	2,444,551.22	24.02%	-17.17%
施工成本	906,049.00	7.92%	546,500.00	5.37%	65.79%
成本合计	11,439,497.37	100.00%	10,176,775.06	100.00%	12.41%
毛利率	25.84%		22.67%		14.02%

从表中可以看出，公司 2012 年收入增长 17.23%，与此同时公司成本增长了 14.02%，故公司整体毛利率有所上升。成本构成上，换热器主组件（主要包括执行器、换热管组件、密封组件）的比例基本稳定。配套设备（主要包括疏水器、阀门等）的比例有所上升但绝对金额不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各个项目中依据工程特点以及客户的需求而制定是否需要安装配套设备，公司 2012 年项目中安装的疏水器等设备有所增加。轴承作为旋转型锅炉暖风器必不可少的部件，2012 年成本有所升高，主要是其采购价格有所升高。材料（主要包括钢管、焊管等）的比例下降幅度较大，由 24.02% 下降到 17.70%，主要是由于公司采购模式在 2012 年发生了变化，材料消耗有所降低，公司生产效率有所提高。施工成本主要是随着人工成本的增加有所增加。

从整体上看，公司成本控制较为成功，公司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二）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年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15,426,401.10	17.23	13,159,527.65
销售费用	1,016,870.94	84.71	550,515.72
管理费用	1,974,849.09	197.58	663,647.42
财务费用	15,753.65	-51.89	32,743.86
三项费用合计	3,007,473.68	141.19	1,246,907.0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6.59		4.1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12.80		5.0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0.10		0.25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	19.50		9.4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差旅费、办公费等；管理费用主要

包括管理员工资、办公费、研发费、折旧费、房租费用及中介服务等；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手续费等。

公司 2012 年三项费用合计为 3,007,473.6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9.50%；公司 2011 年的三项费用合计为 1,246,907.0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9.48%。三项费用合计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呈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期间费用存在较大幅度的增长，在收入增长 17.23%的情况下，三项费用合计金额增长 141.19%。2012 年公司筹划“新三板”事宜，审计费用、资产评估费用、律师费用及财务顾问费用大幅增长，此外公司于 2012 年为获得节能产品国际认证支出了一定的费用。

销售费用 2012 年较 2011 年增长 84.71%，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开展，费用有所增加，其中办公费用、员工工资、会务费增长的幅度较大。

管理费用 2012 年较 2011 年增长 197.58%，主要由于公司 2012 年中介服务费用、研发费用、办公费用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和银行手续费。公司 2012 年借款实际占用天数较少，利息支出减少。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资和会务费等。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办公费	167,569.30	30,330.41
通讯费	-	3,971.38
交通费	36,874.58	10,241.79
差旅费	264,284.10	341,327.58
社会保险	22,640.53	8,881.70
医疗保险	13,956.90	4,269.33
业务招待费	51,237.00	7,488.60
水电费	1,800.00	1,352.18

工资	314,111.68	93,527.39
累计折旧	2,910.85	-
福利费	-	14,611.81
住房公积金	21,816.00	4,608.00
会务费	109,045.00	-
其他	10,625.00	29,905.55
合计	1,016,870.94	550,515.72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办公费、管理人员工资、房租、研发费、咨询费、审计费和服务费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折旧	46,412.05	18,832.35
办公费	191,925.71	70,770.97
通讯费	13,929.21	9,266.56
交通费	32,578.75	23,897.51
差旅费	9,588.00	85,331.90
会议费	-	10,000.00
社会保险	16,296.09	20,723.96
医疗保险	9,752.40	9,961.77
业务招待费	39,965.39	17,473.40
水电费	2,000.00	3,155.10
工资	285,558.85	218,230.57
房租	100,036.00	60,036.00
印花税	3,000.00	148.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20.64	1,006.68
其他	55,660.52	69,965.65
福利费	15,083.76	34,094.22
住房公积金	18,432.00	10,752.00
研发费用	170,089.25	-
无形资产摊销	421.63	-
咨询费	585,000.00	-

审计费	163,000.00	-
服务费	221,980.00	-
合计	1,974,849.09	663,647.42

3、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主要是银行贷款的利息支出和银行手续费。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15,695.45	33,160.12
减：利息收入	3,230.50	3,437.74
手续费	3,288.70	3,021.48
合计	15,753.65	32,743.86

4、研发费用

公司 2011 年研发费用为 71,967.41 万元，占总收入的 0.55%；2012 研发费用为 328,141.57 万元，占总收入的 2.13%，公司的研发投入金额及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逐年递增。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具有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

研发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如下：

年度	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费用化支出	资本化支出	
2011	-	71,967.41	0.55
2012	170,089.25	158,052.32	2.13
合计	400,108.98		-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对外重大投资，不存在投资收益的情况。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外收入	142,127.51	1,417,000.00
营业外支出	33,040.16	15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9,087.35	1,267,000.0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363.10	190,05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2,724.25	1,076,950.00
当期净利润	827,081.75	2,805,961.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34,357.50	1,729,011.97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1.21%	38.38%

由于公司从事的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公司 2011 年因大唐哈尔滨第一热电厂实施锅炉二次风暖风器节能改造和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机组一次风两台暖风二次风两台暖风器节能改造两个项目分别获得了黑龙江和内蒙古发改委下发的政府奖励资金 360,000.00 元和 757,000.00 元。此外，公司 2011 年获得北京市海淀区发改委下发的促进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00,000.00 元。公司 2012 年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拨付的“北京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首拨款” 140,000.00 元，以及北京市信促会会员补贴 2,000.00 元。

营业外支出主要为：公司 2011 年向青海省捐款 150,000.00 元，2012 年向贵南县希望小学捐款 30,000.00 元。

由于公司专注于新型暖风器的研发及合同能源管理业务，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因此公司获得了较多了补助。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在公司净利润中 2012 年度占比例为 11.21%，2011 年度占比例为 38.38%。

（五）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111000247，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公司适用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 15%。

2、增值税

本公司销售收入适用于 17%税率。

3、营业税

本公司工程施工适用于 5%税率。其中，公司合同能源管理（EMC）收入免征营业税。

4、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公司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 7%、3%和 2%。

五、财务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增长 (%)	2011.12.31
流动资产	16,718,843.29	54.52%	10,819,937.90
非流动资产	479,122.15	53.60%	311,921.31
总资产	17,197,965.44	54.49%	11,131,859.21
流动负债	8,902,868.65	142.99%	3,663,844.17
总负债	8,902,868.65	142.99%	3,663,844.1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和负债规模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均有所增加，资产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和存货余额有所增加，应收账款、存货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分别为 4,357,093.58 元、1,720,250.51 元，其对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分别为 7,909,343.41 元和 3,966,605.88 元，此外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 2,340,000 元。负债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应付账款和短期借款有所增加，应付账款、短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分别为 2,914,131.90 元、50,000.00 元，其对应 201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分别为 7,004,132.14 元和 1,000,000.00 元。

流动资产增加了 589.89 万元，同比增加 54.52%，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和存货分别增加 355.22 万元和 224.64 万元。

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开发支出的增加所致。

公司无非流动负债，负债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公司资产构成配比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占总资产	2011.12.31	占总资产
流动资产	16,718,843.29	97.21	10,819,937.90	97.20
非流动资产	479,122.15	2.79	311,921.31	2.80
总资产	17,197,965.44	100.00	11,131,859.21	100.00

公司 2012 年年末和 2011 年年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7.21%和 97.20%，保持稳定。公司流动资产中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存货，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较小，主要为固定资产和开发支出，其构成保持稳定。

1、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货币资金	2,124,810.64	12.71	4,087,517.16	37.78
应收票据	2,340,000.00	14.00	-	-
应收账款	7,909,343.41	47.31	4,357,093.58	40.27
预付款项	253,463.00	1.52	389,520.00	3.60
其他应收款	124,620.36	0.75	265,556.65	2.45
存货	3,966,605.88	23.71	1,720,250.51	15.90
合计	16,718,843.29	100.00	10,819,937.90	100.00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现金	35,516.72	51,317.07
银行存款	2,089,293.92	4,036,200.09
合计	2,124,810.64	4,087,517.16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

2) 应收票据

公司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余额为 234 万元，主要为应收客户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公司、蒙古磴口金牛煤电有限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

3) 应收账款

(1) 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7,012,332.41	-	7,012,332.41	3,957,453.58	-	3,957,453.58
1 至 2 年	866,300.00	25,989.00	840,311.00	412,000.00	12,360.00	399,640.00
2 至 3 年	81,000.00	24,300.00	56,700.00	-	-	-
合计	7,959,632.41	50,289.00	7,909,343.41	4,369,453.58	12,360.00	4,357,093.58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比例 (%)
1	大唐陕西发电有限公司大唐渭河热电厂	2,025,400.00	1 年以内	25.45
2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1,362,800.00	1 年以内	17.12
3	武乡西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18,000.00	1 年以内	14.05
4	大唐山东新兴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899,500.00	1 年以内	11.30
5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热电厂	454,132.60	1 年以内	5.71
合计		5,859,832.60		73.62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比例 (%)
----	------	------	------	--------

1	邢台国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98,000.00	1年以内	25.13
2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安电厂	825,000.00	1年以内	18.88
3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86,000.00	1年以内	15.70
4	大唐黑龙江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1年以内	11.44
5	大唐黑龙江发电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一热电厂	324,453.58	1年以内	7.43
合计		3,433,453.58		78.58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7,909,343.41 元和 4,357,093.58 元。根据本公司的业务特点，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公司销售暖风器及提供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而确认的应收款。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绝大部分账龄在一年以内。

公司的 80%以上的收入来源于中国五大发电集团旗下的电厂，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且与公司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自成立以来，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客户的资信状况较好，绝大部分款项账龄处于 1 年以内。总体上看，公司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 预付账款

(1) 最近两年的预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2.12.31	2011.12.31
1年以内	195,483.00	203,580.00
1-2年	57,980.00	185,940.00
合计	253,463.00	389,520.00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	------	----	-------

1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39.45
2	山西全鑫电力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武电项目	93,000.00	1 年以内	36.69
3	佳木斯市华盛电站检修有限公司	47,000.00	1 至 2 年	18.54
4	褚宝国	10,980.00	1 至 2 年	4.33
5	国电诚信招标有限公司	1,200.00	1 年以内	0.47
合计		252,180.00		99.49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
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43,940.00	1 年以内,1-2 年	62.63
2	陕西大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7,600.00	1 年以内	22.49
3	佳木斯市华盛电站检修有限公司	47,000.00	1 年以内	12.07
4	褚宝国	10,980.00	1 年以内	2.82
合计		389,520.00		100.00

各年预付款项余额较小，主要是预付给供应商的货款、预付给工程承包方的工程施工款。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余额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34.93%，主要是由于工期前期支付的预付货款在 2012 年收到货物、对应的工程施工已经验收完工。

5) 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元

账龄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83,916.30	-	83,916.30	262,231.65	-	262,231.65
1-2 年	39,514.50	1,185.44	38,329.06	-	-	0.00
2-3 年	-	-	-	4,750.00	1,425.00	3,325.00
3-4 年	4,750.00	2,375.00	2,375.00	-	-	-

合计	128,180.80	3,560.44	124,620.36	266,981.65	1,425.00	265,556.65
----	------------	----------	------------	------------	----------	------------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比例 (%)	性质
1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25,368.50	1 至 2 年	19.79	租房押金
2	中国水利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20,007.00	1 年以内	15.61	投标保证金
3	吴文俊	18,000.00	1 年以内	14.04	备用金
4	李震	16,906.02	1 年以内	13.19	备用金
5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13,646.00	1 至 2 年	10.65	工程保证金
合计		93,927.52		73.28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比例 (%)	性质
1	李石	124,762.91	1 年以内	46.73	备用金
2	郭立明	39,099.40	1 年以内	14.64	备用金
3	国电龙源电力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 年以内	11.24	投标保证金
4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	25,368.50	1 年以内	9.50	押金
5	国网新源建设有限公司	15,000.00	1 年以内	5.62	往来款
合计		234,230.81		87.73	

公司其他应收款的余额较小，2011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6.56 万元，2012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2.46 万元，较 2011 年末减少了 53.07%，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年末员工备用金余额有所减少，此外，公司的投标保证金和施工保证金有所降低。通过查阅公司其他应收款凭证，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员工备用金和租房押金。从报告期的其他应收款的账龄看公司至今没有发生大额坏账，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5)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 员工预借现金均需部门主管、会计、出纳的审核签字确认，2012 年 3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且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公司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健全，执行规范。

6) 存货

(1) 最近两年的存货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原材料	暖风器组件	1,178,803.40	444,444.47
	配件	5,811.96	23,911.10
	材料	2,503,210.04	617,085.44
发出商品		278,780.48	634,809.50
合计		3,966,605.88	1,720,250.51

慧峰仁和经过三年多的发展，其主打产品旋转型锅炉暖风器逐步受到了客户的认可。在已经完成暖风器改造项目的客户中，确定继续与慧峰仁和合作的有以下电厂：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发电厂、大唐黄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上安电厂等。因此，公司 2012 年四季度采购了部分暖风器组件和原材料以满足 2013 年项目需求，以上原因导致公司存货余额增长 130.58%。

会计师对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向存货代管单位发了询证函，确认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存货余额。主办券商及会计师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对存放于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存货进行了现场盘点，并且获取了 2013 年 1 月 1 日至盘点日 2013 年 5 月 28 日的存货入库和出库单，通过核对，确认公司存货的真实性。

至于公司对存货的消化能力，公司 2013 年 1-5 月陆续为七个项目发货，发货项目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出库时间	出库金额	工程状态
1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机组	2013.1.31	789,572.67	安装完毕

2	中国国电集团吉林热电厂	2013.1.31	12,000.00	安装完毕
3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发电厂	2013.3.25	703,482.96	安装完毕
4	大唐户县第二热电厂 2#机组	2013.4.15	368,310.10	正在办 开工手续
5	大唐黄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机组	2013.4.20	701,927.42	正在安装
6	国电兰州范坪热电厂 1#机组	2013.5.1	655,873.59	安装尾声
7	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5#机组	2013.5.10	470,607.16	三季度开 始安装

公司 2012 年年底存货增加主要是为基本确定的项目提前采购的货物，公司基本上有能力消化该部分存货。

(2) 公司委托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对存货进行管理。公司与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存货委托代管协议。公司存货管理状态良好，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专门为慧峰仁和预留库位保管公司存货。公司建立了存货管理制度并要求公司自身员工与托管单位贯彻执行。公司的存货管理制度基本有效。

(3) 存货跌价准备：无。

(4) 本公司期末存货中无抵押、担保等使用受限情况。

2、非流动资产分析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固定资产	228,073.35	47.60	223,792.83	71.75
无形资产	1,878.37	0.39	-	-
开发支出	230,019.73	48.01	71,967.41	23.07
长期待摊费用	11,073.28	2.31	14,093.32	4.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77.42	1.69	2,067.75	0.66
合计	479,122.15	100.00	311,921.31	100.00

1) 固定资产

(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5%，折旧年限、年折旧率见下表：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运输设备	5	5	19.00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2	办公设备	5	5	19.00

(2)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固定资产原值							
运输设备	-	202,300.00	-	202,300.00	-	-	202,300.00
办公设备	27,640.00	16,779.01	-	44,419.01	54,253.00	-	98,672.01
合计	27,640.00	219,079.01	-	246,719.01	54,253.00	-	300,972.01
累计折旧							
运输设备	-	3,203.08	-	3,203.08	38,436.96	-	41,640.04
办公设备	4,093.83	15,629.27	-	19,723.10	11,535.52	-	31,258.62
合计	4,093.83	18,832.35	-	22,926.18	49,972.48	-	72,898.66
减值准备							
运输设备	-	-	-	-	-	-	-
办公设备	-	-	-	-	-	-	-
合计	-	-	-	-	-	-	-
固定资产净值							
运输设备	-			199,096.92			160,659.96
办公设备	23,546.17			24,695.91			67,413.39
合计	23,546.17			223,792.83			228,073.35

(3)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公司于 2012 年 2 月购入的财务软件，无形资产从购入当月开始摊销。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规格型号	原值	残值(%)	摊销年限	累计摊销	购入日期	数量	净值
财务软件	畅捷通-T3	2300		5	421.63	12.2.14	1	1878.37

3) 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表面喷涂材料及喷涂装置	-	71,967.41	-	-	71,967.41
合计	-	71,967.41	-	-	71,967.41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表面喷涂材料及喷涂装置	71,967.41	158,052.32	-	-	230,019.73
合计	71,967.41	158,052.32	-	-	230,019.73

本公司开发支出为 2011 年立项的表面喷涂材料及喷涂装置的研发项目，该项目 2011 年 12 月份进入开发阶段，符合资本化确认相关条件，截至 2012 年末尚未开发完成。

4)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对租赁的办公场所的装修费用，其摊销期限为 5 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由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集体坏账准备导致的资产计税基础和会计基础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小，在资产总额中所占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3、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各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

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报告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坏账准备组合计提比例如下：按账龄分析法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的应收账款	-
1—2年（含2年）的应收账款	3.00%
2—3年（含3年）的应收账款	30.00%
3—4年（含4年）的应收账款	50.00%
4—5年（含5年）的应收账款	80.00%
5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100.00%

③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①固定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固定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③固定资产预计使用方式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固定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企业计划终止或重组该资产所属的经营业务、提前处置资产等情形，从而对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④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固定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⑤同期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固定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固定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

⑦其他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年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对其他无形资产，期末进行检查，当存在下述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①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③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2) 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37,929.00	12,360.00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135.44	723.12
合计	40,064.44	13,083.12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的坏账。公司 2012 年计提坏账准备 40,064.44 元，2011 年计提坏账准备 13,083.12 元。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均为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金额较小，对利润影响不大。

（二）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短期借款	1,000,000.00	11.23	50,000.00	1.36
应付账款	7,004,132.14	78.67	2,914,131.90	79.54
预收款项	142,600.00	1.60	-	-
应交税费	702,953.13	7.90	189,404.71	5.17
其他应付款	53,183.38	0.60	510,307.56	13.93
合计	8,902,868.65	100.00	3,663,844.17	100.00

公司的负债全部由流动负债构成，不存在非流动负债。

公司 2012 年年末和 2011 年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1.77%和 32.91%，流动比率分别为 1.88 和 2.95，速动比率分别为 1.43 和 2.48。

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对较高水平且有所升高，主要是由于公司的 2012 年短期借款增加 100.00 万元，应付账款增加 409.00 万元。反映短期偿债能力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2 年末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增加导致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2012.12.31	2011.12.31
抵押借款	1,000,000.00	50,000.00
合计	1,000,000.00	50,000.00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9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签订编号为 [110580092111-C] 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 元，合同期限为 12 个月，抵押物为胡岩的位于宣武区牛街西里二区 9 号楼 2109 的房产（权属证书编号：京房权证宣私字 56200 号）。公司与 2011 年 11 月份偿还了此笔借款中的 950,000.00 元。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签订编号为 [120580132410-0] 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具体业务合同。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 元，合同期限为 12 个月，抵押物为胡岩的位于宣武区牛街西里二区 9 号楼 2109 的房产（权属证书编号：京房权证宣私字 56200 号），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郭立明为该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应付账款

1) 最近两年的应付账款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比例（%）	2011.12.31	比例（%）
1 年以内	5,251,664.24	74.98%	2,166,609.10	74.35%
1 至 2 年	1,004,905.00	14.35%	747,522.80	25.65%
2 至 3 年	747,562.90	10.67%	-	-
合计	7,004,132.14	100.00%	2,914,131.9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2 年执行项目增加，公司 2012 年采购量增加，存货增加的同时公司应付账款大幅增加。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唐山丰南区悍晟工贸公司为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故对其应付账款大幅增加。公司与供应商的主要采购合同明细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作方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黄岛电厂 6#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HD-CG-1210-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0,000.00	2012.10	收货尚欠货款
2	康巴什电厂 1#2#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KBS-CG-1206-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50,000.00	2012.6	收货尚欠货款
3	京能石景山电厂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SJS-CG-1206-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	2012.6	履行完毕
4	灵武电厂 1#2#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LW-CG-1206-002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50,000.00	2012.6	收货尚欠货款
5	武乡合信电厂 2#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	HX-CG-1210-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	2012.10	履行完毕

	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6	张家口电厂 6#机组暖风器改造项目换热器采购合同	ZJK-CG-1 203-001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70,000.00	2012.3	履行完毕
7	产品购销合同	CG-Q-201 2-01	唐山市丰南区悍晟工贸有限公司	2,016,000.00	2012.9	收货尚欠货款

2)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比例 (%)	性质
1	唐山市丰南区悍晟工贸有限公司	2,516,088.20	1 年以内	35.92	往来款
2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95,680.44	1 年以内	29.92	往来款
3	唐山市丰南区玉华工贸有限公司	949,905.00	1 至 2 年	13.56	往来款
4	唐山市丰南区群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17,502.80	2 至 3 年	5.96	往来款
5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330,020.00	2 至 3 年	4.71	往来款
合计		6,309,196.44		90.08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比例 (%)	性质
1	唐山市丰南区玉华工贸有限公司	949,905.00	1 年以内	32.60	往来款
2	唐山市丰南区悍晟工贸有限公司	606,664.00	1 年以内	20.82	往来款
3	唐山市丰南区群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417,502.80	1 至 2 年	14.33	往来款
4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330,020.00	1 至 2 年	11.32	往来款
5	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7,000.00	1 年以内	10.88	往来款
合计		2,621,091.80		89.94	

3、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比例 (%)	2011.12.31	比例 (%)
1 年以内	53,183.38	100.00	401,694.06	78.72%
1 至 2 年	-	-	100,000.00	19.60%
2 至 3 年	-	-	8,613.50	1.69%
合计	53,183.38	100.00	510,307.56	100.00%

2) 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性质
1	郭立明	53,183.38	1 年以内	垫付款
合计		53,183.38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欠款时间	性质
1	郭立明	400,000.00	1 年以内	借款
2	胡巍	100,000.00	1 至 2 年	往来款
3	何宇君	8,613.50	2 至 3 年	往来款
4	其他	1,694.06	1 年以内	社会保险
合计		510,307.56		

4)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应付款项。

5)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郭立明	股东	借款	400,000.00

公司大股东郭立明 2011 年 9 月将自有的 40.00 万元以无息借款的方式借予公司使用, 公司已经于 2012 年 6 月偿还此笔借款。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税率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17%	352,491.34	16,128.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24,877.85	701.84
教育附加费	3%	10,661.94	300.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7,511.88	
企业所得税	15%	305,532.13	171,827.49
个人所得税	-	1,877.99	446.42
合计		702,953.13	189,404.71

公司税目正常申报缴纳，无处罚情况。

（三）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股本	6,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19,430.08	-
盈余公积	82,708.18	-
未分配利润	2,192,958.53	2,468,015.04
合计	8,295,096.79	7,468,015.04

股本及资本公积的变化原因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

2012年3月1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以2012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有限公司以2012年1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600万股，每股一元，公司注册资本600万元。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持有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郭立明	80.00%	控股股东、总经理、董事长
祝滨	20.00%	股东、监事会主席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无。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宋景东	-	董事
李华明	-	董事
竺晔	-	董事
郑伟	-	董事
王雅晶	-	监事
史国亮	-	监事
刘樱	-	董事会秘书
张家伦	-	财务负责人

4、其他关联方

无。

（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关联方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提供借款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人	担保期间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胡岩	2011.6.9-2012.6.8	抵押担保	1,000,000.00	是
胡岩、郭立明	2012.10.9-2013.10.8	胡岩抵押担保 郭立明保证担保	1,000,000.00	否

胡岩系公司控股股东郭立明的配偶，担保的详细情况见本节“五、财务状况

分析”之“（二）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中的“1、短期借款”。

2)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郭立明	400,000.00	2011.09	2012.06	向股东借款

公司大股东郭立明 2011 年 9 月将自有的 40.00 万元以无息借款的方式借予公司使用，公司已经于 2012 年 6 月偿还此笔借款。

3、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公司各报告期末对关联方的往来余额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2011.12.31	经济内容
其它应收款			
史国亮	2,000.00	-	备用金-预借差旅费
郭立明	-	39,099.40	备用金-预借差旅费、投标费用
其他应收款总额	128,180.80	266,981.65	
比例	1.56%	14.64%	
其他应付款			
郭立明	53,183.38	400,000.00	垫付款、借款
其他应付款总额	53,183.38	510,307.56	
比例	100.00%	78.38%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向股东拆入资金以及员工日常业务的备用金往来，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持续性影响。

5、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2012 年 3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制度执行，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2年3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如下：

2012年3月，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北京湘资国际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以2012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慧峰仁和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北京慧峰仁和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湘资国际评字[2012]第019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036.95	1,038.81	0.18%
负债总计	435.00	4353.00	0.00%
股东权益价值	601.95	603.81	0.31%

本次评估仅作为慧峰仁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原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二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股利分配的情况。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现行的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

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6、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十、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无。

十一、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的评估及内部管理机制

（一）替代品带来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旋转暖风系统”是针对现有固定式暖风器存在的弊端改造设计而成，其能够满足机组长期高效运行的需求，从而达到高效节能的目的。市场上会有其他型号的替代品出现，替代品将限制公司产品售价以及获利能力的提高。旋转暖风机的替代品主要是原有的固定式暖风机和“抽屉式”暖风机，旋转式暖风机在实现节能的同时解决了传统暖风机的密封问题，并且比抽屉式暖风机占用空间小，故旋转暖风机有很大的竞争优势。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1、公司产品是市场中原有暖风器的替代品，公司将持续对现有产品进行更新与完善，努力打造市场中质量与节能效果最佳的产品。

2、公司将继续注重技术研发与应用、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关系，以抵御替代品带来的风险。

（二）短期偿债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88、2.95，速动比率分别为 1.43、2.48，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低表明公司短期偿债风险较高。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 1、公司未来将积极研发产品，开拓市场，扩大营业收入规模。
- 2、公司计划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以提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
- 3、未来通过股权融资来改善营运资金相对紧张的状况。

（三）供应商集中带来的风险

由于公司与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长期合作，以及公司销售设备的特殊性，目前市场中只有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产品能够满足公司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公司 2011 年和 2012 年的主要采购商均为天津爱尔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金额分别占公司年采购金额的 44.12%和 53.13%。因此，公司面临供应商集中带来的价格被控制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 1、公司计划增加提供暖风器组件的合格供应商。
- 2、公司计划与更多的供应商合作生产防磨防腐技术等新产品，以减少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

（四）公司治理的风险

本公司控股股东郭立明持有公司 80%的股份，对公司拥有绝对控制权，此外，郭立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且是公司董事会五名成员中唯一的一位内部董事。报告期内，虽然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但仍不能排除控股股东通过行使表决权对本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进行控制，从而使得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能有效发挥作用、董事会不能充分行使决策权和执行权等，给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害。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 1、公司将依据股份公司要求，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和机制。
- 2、不断完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机制，完善信息披露机制。
- 3、提高公司运行管理信息化水平，健全公司财务制度和内控制度。

（五）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节能服务产业自“十一五”以来发展迅速，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政策予以支持行业发展，如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财政支持、税收优惠等。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较大的调整，将直接影响节能服务市场，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 1、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
- 2、公司将积极和政府相关部门保持良好沟通，根据国家的有关政策及时调整发展业态，尽可能减少因为产业政策调整所带来的负面影响。

（六）人才缺乏的风险

人才缺乏的风险主要体现在公司营销人才、研发人才的培养、引进及人才流失方面。公司致力于打造节能设计、安装、服务为一体的经营模式，营销人员的业务能力一定程度上直接影响着公司的业绩及发展。此外，研发人员对已有产品的改进以及对新产品的研发能力对公司持续发展起着决定性作用。公司规模较小，已有研发人员规模有限，未来的发展过程中，研发人员规模较小、研发能力不足、研发投入不足均会给公司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管理措施：

- 1、研发人才方面，公司计划在通过内部培养研发人员的同时自外部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合理增加公司研发投入，强化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
- 2、公司在保持现有销售人员规模的同时，逐渐培养新的销售人才。
- 3、公司为员工提供充分的发挥空间与上升通道；同时公司未来计划采用股权激励的方式吸引人才并维持公司人力资源的稳定。

十二、公司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一）公司定位和发展战略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自主提供电厂整体节能改造方案以及部分设备节能改造。公司发展战略为“以电力节能整体解决方案为核心，不断根据国家节能减排

形势研发、引进新型技术；大力开拓余热利用处理和发电厂控制系统优化市场，同时依托先进的 IT 手段和先进的管理理念，将公司打造成为集工程设计咨询、工程承包、设施运营、技术开发和合同能源管理为一体的高科技技术企业”。

（二）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将抓住节能减排市场的爆发，推出新的产品，抢占更多市场份额。公司计划 2013 年将一至两项新的节能产品投入市场并获得一定的利润。公司在拓展市场的同时坚持加强产品研发力度，积极拓展绿色能源开发等新技术，将公司打造成全方位的节能环保公司，并努力成为全国电力节能的一流科技企业。

公司未来两年将坚持目前的主营业务不变，公司持续经营不受影响。

2、公司未来两年的各项经营计划及措施

1) 产品开发及研发计划

（1）继续保持技术优势，将电力节能减排事业做大、做强。

（2）在电力节能领域走上产品研发及提供整体节能方案的综合发展道路。

公司计划开发及改进的主要产品如下：旋转暖风器、磨煤机高效分离装置、空气预热器刷式密封、金属设备的表面防磨防腐处理技术等。

（3）抓住机遇，发挥公司的特有优势，适时发展电厂整体节能解决方案的实施建设与管理相关的技术服务。包括申请国家认可实验室，整合节能技术，充分发挥节能服务公司可以获得的国家大力支持的优势，生产出拥有更佳节能效果的产品等。

2) 市场营销计划

（1）公司的第一个主打产品高效节能型锅炉旋转暖风系统主要应用于我国北方电厂的锅炉，而公司的新产品金属设备的表面防磨防腐处理技术已于 2012 年在宁夏、宁口、吉林等热电厂试用，并计划于 2013 年广泛投入市场获得一定的销售收入，并且公司的新产品空气预热器密封技术也在研发过程中，在市场营销方面，公司近两年将在维持北方市场的同时，逐渐拓展南方市场。

(2) 加强现有客户的维护。由于公司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良好，公司与现有客户均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即将推向市场的产品同样适用于现有客户。因此，在开拓新市场的同时，老客户仍是公司推出新产品的首要目标。公司将秉承技术型销售的理念，所有销售人员对项目的设计、安装、使用效果总体跟踪负责，继续维持公司在现有客户中良好的信誉与口碑。

3) 人力资源计划

到“十二五”末，随着公司节能业务的逐步成熟，人才需求情况如下表所示：

人才类别	学历要求	资质	数量
职业经理人	本科以上	高级技术职称	4
高级会计师	本科以上	高级技术职称	1
会计师	本科以上	中级职称	2
研发设计工程师	本科以上	中、高级技术职称	4
工程项目经理	本科以上	中、高级技术职称	2
机械工程师	本科以上	中、高级技术职称	3
技师	专科以上	中级系列	2
销售工程师	本科以上		6
市场信息员	本科以上		1
物流师	本科以上	职业资格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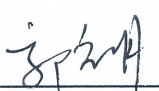
为了实现上述人力资源计划，公司将做好人才储备工作，大力招收引进所需人才，做好人力资源规划，同时加强各类业务人员的培训。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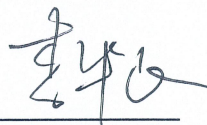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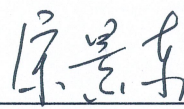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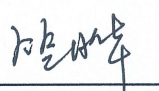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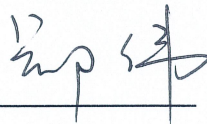
郭立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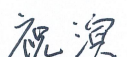
李华民




宋景东


竺晔
郑伟

全体监事：



祝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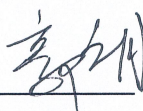


王雅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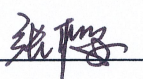


史国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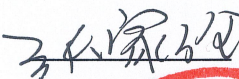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



郭立明



张樱



张家伦



2013年6月1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陈翔

陈翔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孙磊

孙磊

邬旭东

邬旭东

高晓春

高晓春

尹笑瑜

尹笑瑜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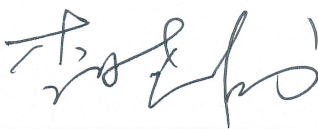
2023年6月17日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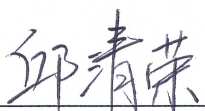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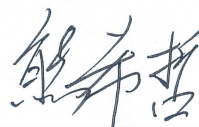


李晓松

经办律师签名：_____



邱清荣



熊希哲



北京市东易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3年6月17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吴卫星

吴卫星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徐玉英

徐玉英

董培兴

董培兴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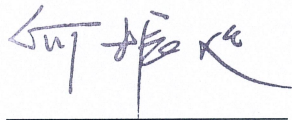


2013年6月17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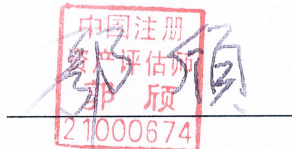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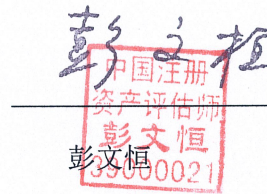


何振廷

注册评估师签名：_____



郭颀



彭文恒

北京湘资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公章）



2013年6月17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